

2019 年中期報告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澤鉅 BSc, MSc, LLD (Hon)
主席兼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

霍建寧 BA, DFM, FCA (ANZ)
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

陸法蘭 MA, LLL
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

葉德銓 BA, MSc
副董事總經理

甘慶林 BSc, MBA
副董事總經理

黎啟明 BSc, MBA
副董事總經理

施熙德 BSE, MA, MA, EdM, Solicitor, FCIS, FCS(PE)

非執行董事

周近智 LLM

李業廣 GBM, GBS, OBE, JP

梁肇漢 BA (Law) (Hons), LL.D. (Hon)

麥理思 OBE, BBS, MA

胡慕芳 BSc
(別名周胡慕芳)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敦禮 BSc (Arch), AA Dipl, LLD (Hon), ARIBA, MRAIC

鄭海泉 GBS, OBE, JP

米高嘉道理爵士 GBS, LLD (Hon), DSC (Hon)
Commandeur de la Légion d'Honneur
Commandeur de l'Ordre des Arts et des Lettres
Commandeur de l'Ordre de la Couronne
Commandeur de l'Ordre de Leopold II

李慧敏 JP, BBA

毛嘉達 FCA
米高嘉道理爵士之替任董事

盛永能 S.O.M., M.S.M., LLD (Hon)

黃頌顯 CBE, JP

王葛鳴 PhD, DBE, JP

資深顧問

李嘉誠 GBM, KBE, LLD (Hon), DSSC (Hon)
Commandeur de la Légion d'Honneur
Grand Officer of the Order Vasco Nunez de Balboa
Commandeur de l'Ordre de Léopold

審核委員會

黃頌顯(主席)

郭敦禮

鄭海泉

盛永能

提名委員會

李澤鉅(主席)

霍建寧

陸法蘭

葉德銓

甘慶林

黎啟明

施熙德

周近智

李業廣

梁肇漢

麥理思

胡慕芳(別名周胡慕芳)

郭敦禮

鄭海泉

米高嘉道理爵士

李慧敏

盛永能

黃頌顯

王葛鳴

薪酬委員會

王葛鳴(主席)

李澤鉅

鄭海泉

黃頌顯

公司秘書

施熙德 BSE, MA, MA, EdM, Solicitor, FCIS, FCS(PE)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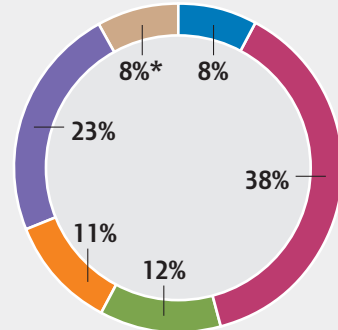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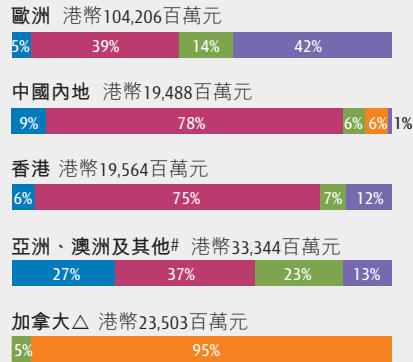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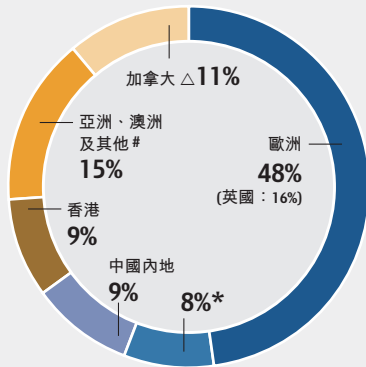
目錄

- 公司資料
- 1 目錄
- 2 按地區劃分的核心業務分析
- 3 財務表現概要
- 5 綜合營運業績
- 6 主席報告
- 10 營運摘要
- 25 集團資本及其他資料
- 30 權益披露
- 42 企業管治
- 43 董事資料之變動
- 44 中期財務報表之審閱報告
- 45 中期財務報表
- 股東資訊

按地區劃分的核心業務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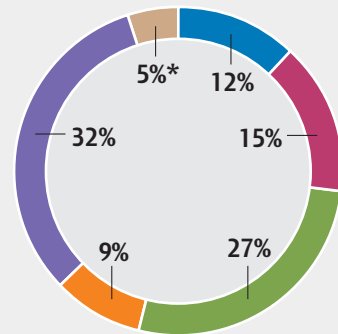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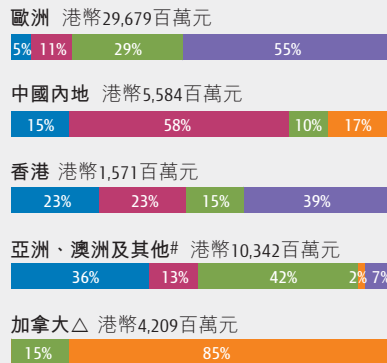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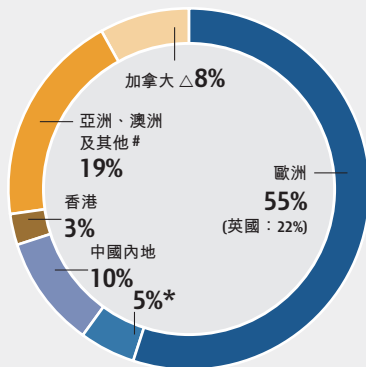
收益總額[^]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217,062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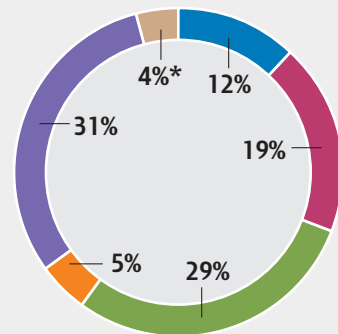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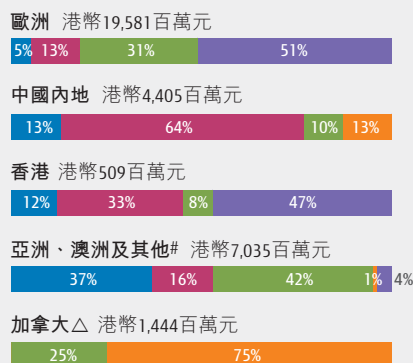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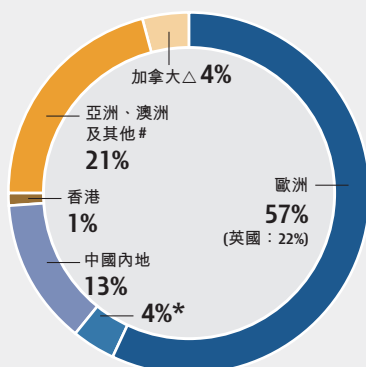
EBITDA總額[^]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53,988百萬元



EBIT總額[^]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34,238百萬元



- 港口及相關服務
- 零售
- 基建
- 能源
- 電訊
-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 代表來自財務及投資與其他之貢獻
包括巴拿馬、墨西哥及中東
△ 包括赫斯基能源來自美國業務之貢獻
^ 編製基準載於第3頁註1。

財務表現概要

	IFRS 16 前 ⁽¹⁾		截至2018年		變動%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業績 港幣百萬元	%	6月30日止 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業績 港幣百萬元	%	
收益⁽²⁾					
港口及相關服務 ⁽²⁾	17,550	8%	17,591	8%	—
零售	83,161	38%	83,874	37%	-1%
基建 ⁽³⁾	25,625	12%	34,225	15%	-25%
赫斯基能源	23,465	11%	27,315	12%	-14%
歐洲3集團	43,464	20%	36,124	16%	20%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2,515	1%	4,021	2%	-37%
和記電訊亞洲	4,325	2%	4,081	2%	6%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6,957	8%	17,276	8%	-2%
收益總額	217,062	100%	224,507	100%	-3%
EBITDA⁽²⁾					
港口及相關服務 ⁽²⁾	6,450	12%	6,205	11%	4%
零售	8,182	15%	7,532	14%	9%
基建 ⁽³⁾	14,356	27%	18,945	34%	-24%
赫斯基能源	4,713	9%	5,877	11%	-20%
歐洲3集團	16,297	30%	12,797	23%	27%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663	1%	690	1%	-4%
和記電訊亞洲	724	1%	346	1%	109%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2,603	5%	2,958	5%	-12%
EBITDA 總額	53,988	100%	55,350	100%	-2%
EBIT⁽²⁾					
港口及相關服務 ⁽²⁾	4,250	12%	3,864	11%	10%
零售	6,590	19%	5,992	17%	10%
基建 ⁽³⁾	9,901	29%	13,242	37%	-25%
赫斯基能源	1,787	5%	2,761	8%	-35%
歐洲3集團	9,970	29%	7,488	21%	33%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260	1%	284	1%	-8%
和記電訊亞洲	216	1%	69	—	213%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264	4%	1,688	5%	-25%
EBIT 總額	34,238	100%	35,388	100%	-3%
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 ⁽²⁾	(7,796)		(8,914)		13%
除稅前溢利	26,442		26,474		—
稅項 ⁽²⁾					
本期稅項	(3,784)		(3,659)		-3%
遞延稅項	(531)		(605)		12%
	(4,315)		(4,264)		-1%
除稅後溢利	22,127		22,210		—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權益	(3,927)		(4,190)		6%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18,200		18,020		1%

註1：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租賃會計處理方面完全融合，為方便參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IFRS 16」)及前租賃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IAS 17」)於本中期報告中提述時乃分別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HKFRS 16」)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HKAS 17」)交替使用。於2019年1月1日採納IFRS 16後，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法定業績乃按IFRS 16為基準，而先前呈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同期之法定業績則按IAS 17為基準(「IFRS 16前基準」)，故將兩個呈報基準進行任何比較實無意義。集團相信，按IAS 17為基準之指標，並非旨在替代或優於按IFRS 16為基準(「IFRS 16後基準」)之呈報指標，前者可與前期業績進行同類比較並能更佳反映管理層對集團基本營運表現之意見。因此，集團已就2019年首六個月之租賃會計處理提供按IFRS 16前基準編製之集團EBITDA、EBIT、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權益與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之另一呈列方式。除另有指定外，如上文所述，本中期報告中集團營運業績之論述乃按IFRS 16前基準。

註2：收益總額、EBITDA、EBIT、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與稅項包括集團按比例所佔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之相關數字。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業績。

註3：與長江基建共同擁有資產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損益數字為集團於此等資產之餘下10%直接經濟權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損益數字為集團於此等資產之直接權益。

財務表現概要

	IFRS 16 後 ⁽¹⁾		截至2018年		變動%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業績 港幣百萬元	%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業績 港幣百萬元	%	
收益⁽²⁾					
港口及相關服務 ⁽²⁾	17,550	8%	17,591	8%	—
零售	83,161	38%	83,874	37%	-1%
基建 ⁽³⁾	25,625	12%	34,225	15%	-25%
赫斯基能源	23,465	11%	27,315	12%	-14%
歐洲3集團	43,464	20%	36,124	16%	20%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2,515	1%	4,021	2%	-37%
和記電訊亞洲	4,325	2%	4,081	2%	6%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6,957	8%	17,276	8%	-2%
收益總額	217,062	100%	224,507	100%	-3%
EBITDA⁽²⁾					
港口及相關服務 ⁽²⁾	7,766	12%	6,205	11%	25%
零售	13,065	20%	7,532	14%	73%
基建 ⁽³⁾	14,481	22%	18,945	34%	-24%
赫斯基能源	4,839	7%	5,877	11%	-18%
歐洲3集團	19,625	30%	12,797	23%	53%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896	1%	690	1%	30%
和記電訊亞洲	1,761	3%	346	1%	409%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3,256	5%	2,958	5%	10%
EBITDA 總額	65,689	100%	55,350	100%	19%
EBIT⁽²⁾					
港口及相關服務 ⁽²⁾	4,826	13%	3,864	11%	25%
零售	6,994	19%	5,992	17%	17%
基建 ⁽³⁾	9,919	27%	13,242	37%	-25%
赫斯基能源	1,803	5%	2,761	8%	-35%
歐洲3集團	10,435	29%	7,488	21%	39%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269	1%	284	1%	-5%
和記電訊亞洲	687	2%	69	—	896%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335	4%	1,688	5%	-21%
EBIT 總額	36,268	100%	35,388	100%	2%
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 ⁽²⁾	(9,765)		(8,914)		-10%
除稅前溢利	26,503		26,474		—
稅項 ⁽²⁾					
本期稅項	(3,785)		(3,659)		-3%
遞延稅項	(498)		(605)		18%
	(4,283)		(4,264)		—
除稅後溢利	22,220		22,210		—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權益	(3,896)		(4,190)		7%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18,324		18,020		2%

註1：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租賃會計處理方面完全轉合，為方便參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IFRS 16」)及前租賃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IAS 17」)於本中期報告中提述時乃分別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HKFRS 16」)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HKAS 17」)交替使用。於2019年1月1日採納IFRS 16後，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法定業績乃按IFRS 16為基準，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同期之法定業績則按IAS 17為基準。

註2：收益總額、EBITDA、EBIT、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與稅項包括集團按比例所佔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之相關數字。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業績。

註3：與長江基建共同擁有資產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損益數字為集團於此等資產之餘下10%直接經濟權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損益數字為集團於此等資產之直接權益。

綜合營運業績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摘要

	IFRS 16 後 ⁽¹⁾ 基準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以當地 貨幣計算 之變動	以呈報 貨幣計算 之變動
收益總額 ⁽²⁾	217,062	224,507	+2%	-3%
EBITDA 總額 ⁽²⁾	65,689	55,350	+24%	+19%
EBIT 總額 ⁽²⁾	36,268	35,388	+8%	+2%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18,324	18,020	+7%	+2%
每股盈利 ⁽³⁾	港幣 4.75 元	港幣 4.67 元		+2%
每股中期股息	港幣 0.87 元	港幣 0.87 元		—

	IFRS 16 前 ⁽¹⁾ 基準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以當地 貨幣計算 之變動	以呈報 貨幣計算 之變動
收益總額 ⁽²⁾	217,062	224,507	+2%	-3%
EBITDA 總額 ⁽²⁾	53,988	55,350	+3%	-2%
EBIT 總額 ⁽²⁾	34,238	35,388	+2%	-3%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18,200	18,020	+6%	+1%

註1：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租賃會計處理方面完全契合，為方便參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IFRS 16」)及前租賃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IAS 17」)於本中期報告中提述時乃分別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HKFRS 16」)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HKAS 17」)交替使用。於2019年1月1日採納IFRS 16後，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法定業績乃按IFRS 16為基準，而先前呈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同期之法定業績則按IAS 17為基準(「IFRS 16前基準」)，故將兩個呈報基準進行任何比較實無意義。集團相信，按IAS 17為基準之指標，並非旨在替代或優於按IFRS 16為基準(「IFRS 16後基準」)之呈報指標，前者可與前期業績進行同類比較並能更佳反映管理層對集團基本營運表現之意見。因此，集團已就2019年首六個月之租賃會計處理提供按IFRS 16前基準編製之集團EBITDA、EBIT及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之另一呈列方式。除另有指定外，如上文所述，本中期報告中集團營運業績之論述乃按IFRS 16前基準。

註2：收益、EBITDA及EBIT總額包括集團按比例所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相關數字，以及反映集團於2018年10月分離與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共同擁有基建投資之90%直接經濟收益後，於2019年首六個月所佔餘下10%直接權益之業績。

註3：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盈利乃按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及長和於該等期間內之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分別3,856,240,500股及3,857,678,500股計算。

主席報告

全球地緣政治及經濟風險於2019年上半年仍然高企。2018年下半年起之貨幣及商品價格波動，已削弱集團於上半年之盈利。英鎊、歐羅及人民幣等主要貨幣較去年上半年均貶值約6%。撇除外幣兌換因素，集團仍維持穩固盈利增長及健全財務狀況。

按IFRS 16前基準，以呈報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2%及3%。如撇除貨幣換算變動之影響，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較去年同期分別增長3%及2%，主要反映於2018年9月收購Wind Tre 50%權益帶來之完整六個月新增利潤，惟因2018年10月分離集團於六項共同擁有基建投資之直接權益經濟收益總額後令基建部門貢獻減少，以及赫斯基主要由於產量下降導致盈利減少而部分抵銷。

按IFRS 16前基準，2019年上半年之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182億元，與2018年上半年比較，以呈報貨幣計算增加1%及以當地貨幣計算增加6%，主要由於利息支出及向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之分派減少。

按IFRS 16後基準並以呈報貨幣計算，與2018年上半年比較，EBITDA增加19%，而EBIT及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均增加2%。2019年上半年之每股盈利為港幣4.75元，增加2%。

股息

董事會宣佈於2019年9月12日(星期四)向於2019年9月3日(星期二)(確定股東享有中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8角7仙(2018年6月30日—每股港幣8角7仙)。

港口及相關服務

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於2019年上半年透過所經營之288個泊位，處理共4,210萬個二十呎標準貨櫃(「標準貨櫃」)，較2018年同期增加4%。巴塞隆拿、鹿特丹、鹽田、馬來西亞巴生及巴哈馬群島自由港之吞吐量增長，但因失去已於2018年底出售之汕頭港口業務吞吐量，以及香港及巴拿馬之吞吐量減少而部分抵銷。以呈報貨幣計算，收益總額為港幣175億5,000萬元，與去年同期相若。EBITDA⁽¹⁾及EBIT⁽¹⁾分別為港幣64億5,000萬元及港幣42億5,000萬元，以呈報貨幣計算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4%及10%，主要由吞吐量增加及嚴謹成本控制所驅動，惟因不利外幣兌換影響而部分抵銷。EBIT增長亦反映某特許經營權延長以致折舊及攤銷支出減少。以當地貨幣計算，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分別增加5%、8%及14%。

於2019年5月，此部門與魁北克港務局及加拿大國家鐵路訂立初步長期商業協議，於加拿大魁北克市建設及營運一個新貨櫃碼頭。預期該項新設施將為北美洲最環保及具備最先進技術之貨物處理設施，並將成為對全球環境影響最少之碼頭之一。

展望未來，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將仍然專注於提高生產力及成本效益，並將繼續尋求擴大其全球業務範圍增長之機會。

零售

於2019年上半年終，零售部門在25個市場經營15,213家店舖，較去年同期增加5%。於2019年上半年，屈臣氏集團之中國超市業務與永輝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永輝」)及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成立合資企業，於中國廣東省建立最具規模之超市業務，屈臣氏集團持有其中40%權益。以呈報貨幣計算，呈報收益總額為港幣831億6,100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EBITDA⁽²⁾及EBIT⁽²⁾分別為港幣81億8,200萬元及港幣65億9,000萬元，分別增加9%及10%，反映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持續穩定增長，以及包括與永輝及騰訊就中國超市業務成立合資企業相關之一次性收益約港幣6億3,300萬元，惟因不利外幣兌換率而部分抵銷。以當地貨幣計算，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分別增加4%、14%及15%，如撇除上述一次性收益，基本EBITDA及EBIT分別增加6%及5%。

註1：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77億6,600萬元；EBIT為港幣48億2,600萬元。

註2：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130億6,500萬元；EBIT為港幣69億9,400萬元。

整體而言，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店舖數目增加5%及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2.9%，錄得總銷售額增長1%，惟因不利外幣兌換率而部分抵銷。以當地貨幣計算，收益、EBITDA及EBIT較2018年同期分別增加7%、6%及5%。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之店舖數目增加9%及同比店舖銷售額提高6.9%，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大幅增長15%。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維持19%之穩健EBITDA毛利率，並因持續擴充店舖組合而錄得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增長4%。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亦保持EBITDA理想增長，以當地貨幣計算增加5%，來自店舖數目增加3%及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1.9%。

保健及美容產品部門之線上線下平台現擁有1億3,500萬名可聯繫之忠誠會員，透過創新數碼技術及數據分析，有效向其客戶提供獨家代理產品並加強客戶體驗。

基建

基建部門包括於香港上市附屬公司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之75.67%⁽³⁾權益，以及集團於與長江基建共同擁有六項基建投資之直接權益，當中合共90%經濟收益已於2018年10月根據與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實」）、長江基建及電能實業訂立之經濟收益協議分離。

此部門之EBITDA⁽⁴⁾及EBIT⁽⁴⁾總額分別為港幣143億5,600萬元及港幣99億100萬元，以呈報貨幣計算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24%及25%，主要由於不利外幣兌換因素，以及上述出售六項共同擁有投資、出售部分電能實業權益（2.05%）錄得之虧損港幣3億200萬元及主要因UK Power Networks自2019年1月起不再確認若干非現金收益（惟對現金盈利及分派並無影響）令英國業務提供之盈利下跌以致貢獻減少。由於集團在2015年之重組中已將電能實業之資產重新以其公平價值定值，故經綜合調整後，長江基建確認之出售收益於集團之呈報業績中錄得出售虧損。以當地貨幣計算，EBITDA及EBIT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19%及20%。

於2018年完成經濟收益協議後，集團其後於本年度與長實、長江基建及電能實業訂立補充協議，以將彼等於歐洲及加拿大共同擁有投資之按比例投票權實際轉讓予各訂約方。於補充安排完成後（須取得若干監管批准），集團於下半年不再將共同擁有之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預期不會就此而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

長江基建

長江基建公佈按IFRS 16後基準之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為港幣59億4,300萬元，與去年同期相若。如撇除貨幣換算變動之影響，則股東應佔溢利淨額增加6%。

赫斯基能源

集團之加拿大上市聯營公司赫斯基能源（「赫斯基」）公佈2019年上半年IFRS 16後之盈利淨額為6億9,800萬加元，與去年同期之盈利淨額6億9,600萬加元相若。於換算為港幣後並包括基於IFRS 16前之綜合調整，集團所佔EBITDA⁽⁵⁾及EBIT⁽⁵⁾分別為港幣47億1,300萬元及港幣17億8,700萬元，以呈報貨幣計算較2018年上半年分別減少20%及35%，或以當地貨幣計算分別減少17%及32%。EBITDA及EBIT減少，主要由於大西洋區白玫瑰油田於2018年11月暫停運作（現已復產並致力於2019年下半年回復產量）及加拿大阿爾伯特省政府於去年12月實施強制石油減產令整體產量下降，以及加拿大重油輕油之差額收緊令下游業務貢獻減少，加上於2019年上半年確認若干一次性稅前撇銷及撥備。在亞洲，赫斯基之業務因印尼富含凝析油BD項目之產量增加而繼續取得增長。再者，上述EBITDA及EBIT跌幅因阿爾伯特省削減稅率相關之一次性遞延稅項抵減2億3,300萬加元而全數抵銷。

2019年首六個月之平均產量為每天276,800桶石油當量，較去年同期減少7%，主要由於上述白玫瑰項目之產量減少，以及重型原油產量因自然減產及阿爾伯特省政府實施強制減產而下跌，惟因熱採瀝青之產量上升以及加拿大西部與亞太區之天然氣及液態天然氣產量提高而部分抵銷。

赫斯基於2019年上半年宣派股息每股普通股0.25加元，較去年同期之每股普通股0.20加元增加25%。

註3：根據集團於長江基建之溢利分成比率計算。

註4：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144億8,100萬元；EBIT為港幣99億1,900萬元。

註5：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48億3,900萬元；EBIT為港幣18億300萬元。

歐洲3集團及和記電訊香港

於2019年6月30日，歐洲3集團活躍客戶總人數為4,170萬名，較去年同期下跌7%，主要由於Wind Tre之客戶總人數減少，惟因歐洲其他業務錄得客戶人數淨增長而部分彌補。

歐洲3集團之收益、EBITDA⁽⁶⁾及EBIT⁽⁶⁾分別為港幣434億6,400萬元、港幣162億9,700萬元及港幣99億7,000萬元，以呈報貨幣計算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20%、27%及33%。以當地貨幣計算，2019年上半年之收益、EBITDA及EBIT分別增加27%、34%及40%，主要反映Wind Tre額外50%股份帶來之完整六個月新增貢獻。意大利之基本經營環境已因網絡整合及現代化大致於七月底完成，實現較預期為高之協同效益及客戶流失率減少而有所改善。整體而言，歐洲3集團持續錄得44%之穩健EBITDA毛利率，較去年同期增長2個百分點。

歐洲3集團所有業務繼續專注於成本控制與適度水平之網絡及資訊科技投資，同時開拓新收益方案。歐洲3集團多項業務將於2019年下半年完成網絡及資訊科技變革，預期可進一步改善客戶體驗並提高歐洲3集團之競爭力。

於香港及澳門經營之香港上市電訊附屬公司和記電訊香港控股（「和電香港」）公佈IFRS 16後之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1億8,800萬元，每股溢利為港幣3.90仙。截至2019年6月30日，和電香港於香港及澳門之活躍流動電訊客戶總人數約為330萬名。

於2019年7月，集團成立一家新全資電訊控股公司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Holdings（「CK Hutchison Telecom」），該公司將集團之歐洲業務及和電香港整合於一家控股實體旗下，在八個地域提供多元化之電訊資產平台。CK Hutchison Telecom集團將為Wind Tre約100億歐羅之所有現有外部債務進行再融資，並預期獲得所有三家信貸評級機構給予獨立投資評級。同時，CK Hutchison Telecom集團亦將成立一家新電訊基建公司CK Hutchison Networks Holdings（「CK Hutchison Networks」），該公司會將28,500座電訊發射站資產權益⁽⁷⁾集合於CK Hutchison Telecom一家分開管理之全資附屬公司內。新組織架構及再融資安排將令集團可自2020年起節省大量融資成本，以及在協調網絡、資訊科技平台及基建組合之預期需求下精簡其投資，以迎合日後新出現之跨國業務機遇。

和記電訊亞洲

截至2019年6月30日，和記電訊亞洲（「和電亞洲」）之活躍顧客總數目約為4,570萬名，較去年同期減少29%，主要由於印尼政府自2018年5月起實施用戶實名登記規例。

和電亞洲呈報收益、EBITDA⁽⁸⁾及EBIT⁽⁸⁾分別為港幣43億2,500萬元、港幣7億2,400萬元及港幣2億1,600萬元，以呈報貨幣計算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6%、109%及213%。儘管自去年下半年起活躍顧客總數目減少，惟印尼業務透過持續擴大網絡至新地區並改善分銷架構及策略，令收益及毛利均有所提升。上述增長因印尼及越南繼續擴大及提升網絡，以及斯里蘭卡於2018年11月收購Etisalat Lanka後之網絡擴大導致折舊及攤銷增加而部分抵銷。以當地貨幣計算，收益、EBITDA及EBIT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10%、118%及233%。

隨著區內持續提升網絡及斯里蘭卡業務預期於下半年實現成本協同效益，預期和電亞洲將繼續取得良好增長。

註6：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196億2,500萬元；EBIT為港幣104億3,500萬元。

註7：CK Hutchison Networks發射站數目僅包括歐洲發射站數目（包括於英國及瑞典合資企業權益之共享發射站），並附有選擇權包括亞洲另外9,300個發射站。

註8：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17億6,100萬元；EBIT為港幣6億8,700萬元。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之綜合現金與可變現投資合共為港幣1,311億6,600萬元，綜合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⁹⁾為港幣3,436億2,100萬元，以致綜合債務淨額⁽⁹⁾為港幣2,124億5,500萬元，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⁹⁾為26.2%（2018年12月31日－26.0%）。

於2019年7月，集團完成出售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約9%權益，現金所得款項約為2億8,000萬美元，所持股權由60.15%減少至51.15%。

展望

展望本年度餘下期間，全球各地經濟仍不明朗。更多寬鬆貨幣及財政政策或可舒緩衝擊，惟風險依然嚴峻。

營運韌力、業務多元化、穩定現金流及深厚之財務根基繼續為集團之主要優勢。因此，對集團業務前景審慎樂觀。

最後，本人謹向董事會及集團全球所有員工之忠誠努力、專業精神與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李澤鉅

香港，2019年8月1日

註9：就「債務淨額」之計算而言，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之定義為銀行及其他債務之本金總額，以及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債務淨額之定義為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總額，減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總資本淨額之定義為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加權益總額（經調整以撇除IFRS 16之影響）及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減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總額。按IFRS 16為基準之綜合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於計及IFRS 16對權益總額之影響後，為26.7%。

營運摘要

港口及相關服務

	201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¹⁾	17,550	17,591	-	+5%
EBITDA ⁽¹⁾⁽⁴⁾	6,450	6,205	+4%	+8%
EBIT ⁽¹⁾⁽⁴⁾	4,250	3,864	+10%	+14%
吞吐量(百萬個標準貨櫃)	42.1	40.6	+4%	

	吞吐量(百萬個標準貨櫃)			泊位數目 ⁽³⁾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6月30日	變動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變動
和記港口信託	11.3	11.4	-1%	52	52	-
中國內地及其他香港	6.5	6.7	-2%	42	42	-
歐洲	8.2	7.6	+8%	61	61	-
亞洲、澳洲及其他 ⁽²⁾	16.1	14.9	+8%	133	133	-
總額	42.1	40.6	+4%	288	288	-

	收益總額 ⁽¹⁾				EBITDA總額 ⁽¹⁾⁽⁴⁾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6月30日	變動	以當地 貨幣計算 之變動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6月30日	變動	以當地 貨幣計算 之變動
港幣百萬元								
和記港口信託	1,248	1,290	-3%	-3%	645	648	-	-
中國內地及其他香港	1,183	1,282	-8%	-2%	506	635	-20%	-16%
歐洲	5,603	5,648	-1%	+6%	1,538	1,627	-5%	+1%
亞洲、澳洲及其他 ⁽²⁾	8,939	8,799	+2%	+7%	3,149	3,032	+4%	+7%
企業成本及其他相關服務	577	572	+1%	+1%	612	263	+133%	+133%
總額	17,550	17,591	-	+5%	6,450	6,205	+4%	+8%

註1：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業績。

註2：亞洲、澳洲及其他包括巴拿馬、墨西哥及中東。

註3：基於每個泊位300米並以泊位總長度除以300米計算。

註4：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77億6,600萬元；EBIT為港幣48億2,600萬元。

2019年上半年之吞吐量增加4%至4,210萬個標準貨櫃，當中本地及轉運貨物數量分別佔65%及35%（2018年上半年：相同）。

吞吐量改善主要來自馬來西亞巴生（由於亞洲區內及歐洲之出口增長帶來龐大之轉運貨物數量）、歐洲地區（由於巴塞隆拿及鹿特丹之新客戶及自然增長）、鹽田（由於空置及轉運貨物數量增長）及巴哈馬群島自由港（由於從颶風破壞後恢復處理能力）。儘管吞吐量改善，惟2019年上半年之收益受到外幣兌換之不利影響，收益總額與去年同期相若。以當地貨幣計算，收益增加5%，主要由上述吞吐量改善所帶動。EBITDA及EBIT以呈報貨幣計算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4%及10%。以當地貨幣計算，EBITDA及EBIT分別增加8%及14%，主要由於上述收益增加、持續成本管理並提高效率，以及達曼之特許經營權延長後令折舊減少，但因上海及巴拿馬競爭激烈以致表現較差而部分抵銷。

零售

	201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83,161	83,874	-1%	+4%
EBITDA ⁽⁵⁾	8,182	7,532	+9%	+14%
EBIT ⁽⁵⁾	6,590	5,992	+10%	+15%
店舖數目	15,213	14,432	+5%	

	店舖數目			店舖 淨增長	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 (%) ⁽⁶⁾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6月30日	變動	2019年 6月30日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6月30日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3,666	3,377	+9%	289	+2.2%	+5.4% ⁽⁷⁾	-1.4%	+2.0% ⁽⁷⁾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3,221	2,951	+9%	270	+6.9%		+7.4%	
中國及亞洲保健 及美容產品小計	6,887	6,328	+9%	559	+4.7%		+3.3%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5,551	5,413	+3%	138	+1.6%		+1.5%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2,303	2,236	+3%	67	+3.1%		+2.5%	
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7,854	7,649	+3%	205	+1.9%		+1.6%	
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14,741	13,977	+5%	764	+2.9%		+2.3%	
其他零售 ⁽⁸⁾	472	455	+4%	17	-7.3%		+4.5%	
零售總額	15,213	14,432	+5%	781	+1.5%		+2.6%	

註5：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130億6,500萬元；EBIT為港幣69億9,400萬元。

註6：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為於相關財政年度首日(a)已營運超過12個月及(b)於過去12個月內店舖規模並無重大變動之店舖所貢獻之收益百分比變動。

註7：已調整以包括鄰近新店舖收復之會員計劃銷售額。

註8：其他零售包括百佳、豐澤、屈臣氏酒窖及瓶裝水與飲品製造業務。

EBITDA及EBIT以呈報貨幣計算較2018年上半年分別增加9%及10%。撇除不利外幣兌換影響，EBITDA及EBIT分別增長14%及15%。2019年上半年包括在廣東成立超市業務合資企業所得之一次性攤薄收益約港幣6億3,300萬元。受到店舖組合增加5%及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1.5%所帶動，基本表現仍然強勁。

港幣百萬元	收益總額						EBITDA總額 ⁽⁵⁾							
	2019年 6月30日	%	2018年 6月30日	%	以當地 貨幣計算 之變動	以當地 貨幣計算 之變動	2019年 6月30日	%	EBITDA 毛利率	2018年 6月30日	%	EBITDA 毛利率	以當地 貨幣計算 之變動	以當地 貨幣計算 之變動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12,512	15%	12,353	15%	+1%	+8%	2,412	29%	19%	2,470	33%	20%	-2%	+4%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15,700	19%	14,363	17%	+9%	+13%	1,502	18%	10%	1,332	18%	9%	+13%	+15%
中國及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28,212	34%	26,716	32%	+6%	+10%	3,914	47%	14%	3,802	51%	14%	+3%	+8%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32,819	39%	33,685	40%	-3%	+4%	2,255	28%	7%	2,259	30%	7%	-	+6%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8,026	10%	8,073	10%	-1%	+7%	984	12%	12%	1,043	14%	13%	-6%	+2%
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40,845	49%	41,758	50%	-2%	+5%	3,239	40%	8%	3,302	44%	8%	-2%	+5%
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69,057	83%	68,474	82%	+1%	+7%	7,153	87%	10%	7,104	95%	10%	+1%	+6%
其他零售 ⁽⁶⁾ 及其他	14,104	17%	15,400	18%	-8%	-8%	1,029	13%	7%	428	5%	3%	+140%	+140%
零售總額	83,161	100%	83,874	100%	-1%	+4%	8,182	100%	9%	7,532	100%	9%	+9%	+14%

保健及美容產品會員參與及獨家代理產品之銷售額貢獻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之會員總人數(百萬名)	135	130
會員之銷售額參與(%)	63%	62%
獨家代理產品銷售額對保健及美容產品總銷售額之貢獻(%)	34%	34%

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整體佔部門EBITDA之87%，錄得收益及EBITDA以當地貨幣計算分別增長7%及6%，主要由店舖數目增加5%至2019年6月30日之14,741家及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2.9%所帶動。

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整體維持於2.9%之穩健水平，當中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出現強勁增長，而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亦錄得理想增長。隨著線上線下平台持續融合並改善營運策略，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於2019年上半年錄得同比店舖銷售額正增長2.2%。計及收復之會員計劃銷售額，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5.4%。儘管消費情緒普遍轉弱，惟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整體錄得1.9%之穩健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率，主要來自英國、波蘭及德國。

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於2019年上半年開設411家新店舖，其中62%位於內地及若干亞洲國家。新啟業店舖維持高質素，平均新店現金回本期少於13個月。部門於2019年1月在越南胡志明市開設首家旗艦店，該城市為部門第25個經營市場。

基建

	201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⁹⁾	25,625	34,225	-25%	-21%
- 長江基建	24,945	27,416	-9%	-4%
- 共同擁有基建資產	680	6,809	-90%	-89%
EBITDA ⁽⁹⁾⁽¹⁰⁾	14,356	18,945	-24%	-19%
- 長江基建	14,046	15,398	-9%	-2%
- 共同擁有基建資產	310	3,547	-91%	-91%
EBIT ⁽⁹⁾⁽¹⁰⁾	9,901	13,242	-25%	-20%
- 長江基建	9,703	10,904	-11%	-5%
- 共同擁有基建資產	198	2,338	-92%	-91%
長江基建呈報溢利淨額 (按IFRS 16後基準)	5,943	5,942	-	

基建部門包括集團於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之75.67%⁽¹¹⁾權益及集團於六項共同擁有基建資產之額外權益。

長江基建

長江基建為在聯交所上市之最大型基建公司，多元化投資包括能源、交通及水處理基建、廢物管理、轉廢為能、屋宇服務基建及基建相關業務。長江基建分別在香港、內地、英國、歐洲大陸、澳洲、新西蘭及加拿大經營業務。長江基建公佈2019年上半年按IFRS 16後基準之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59億4,300萬元，與去年同期相若。如撇除貨幣換算變動之影響，則股東應佔溢利淨額增加6%。集團所佔長江基建之EBITDA及EBIT分別為港幣140億4,600萬元及港幣97億300萬元，以呈報貨幣計算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9%及11%，主要由於不利外幣兌換因素，以及UK Power Networks貢獻減少及出售部分電能實業權益(2.05%)錄得之虧損港幣3億200萬元。

長江基建一直秉持審慎之財務管理與穩健之風險管理方針，並密切監察基本財務狀況。長江基建繼續維持雄厚之財政實力，於2019年6月30日之手頭現金逾港幣80億元，而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為15.1%。繼去年9月獲標準普爾將信貸評級由「A-/正面」上調至「A/穩定」後，於2019年6月再次確定獲得「A/穩定」評級。

共同擁有基建資產

於2019年上半年來自共同擁有基建資產之貢獻減少，反映於2018年10月根據與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及電能實業訂立之經濟收益協議，分離集團於六項共同擁有基建資產之直接權益合共90%經濟收益之完整六個月影響。

註9：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反映集團於2018年10月分離與長江基建共同擁有基建資產之90%直接經濟收益後，所佔餘下10%直接權益之業績。

註10：按IFRS 16後基準，長江基建之EBITDA為港幣141億7,100萬元及共同擁有基建資產為港幣3億1,000萬元；長江基建之EBIT為港幣97億2,100萬元及共同擁有基建資產為港幣1億9,800萬元。

註11：於2015年1月，長江基建完成一項配售股份及認購新股交易，導致集團於長江基建之權益由78.16%減少至75.67%。於2016年3月1日，長江基建就發行永久資本證券而發行新股。此項交易後，集團持有71.93%權益。由於此等新股於釐定公眾人士持有之股份數目時不計算在內，故集團於長江基建之所佔溢利繼續為75.67%。

赫斯基能源

	201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23,465	27,315	-14%	-11%
EBITDA ⁽¹²⁾	4,713	5,877	-20%	-17%
EBIT ⁽¹²⁾	1,787	2,761	-35%	-32%
產量(每天千桶石油當量)	276.8	297.9	-7%	
赫斯基呈報盈利淨額 ⁽¹³⁾ (百萬加元)	698	696	-	

註12：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48億3,900萬元；EBIT為港幣18億300萬元。

註13：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盈利淨額乃按IFRS 16後基準，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盈利淨額則按IFRS 16前基準。

赫斯基能源(「赫斯基」)於2019年上半年之IFRS 16後盈利淨額為6億9,800萬加元，與去年同期之盈利淨額6億9,600萬加元相若，主要由於：

- 加拿大輕油/重油之差額收窄令上游原油實現較高定價，
- 阿爾伯特省於2019年上半年削減公司所得稅率相關之一次性退稅；

惟因以下各項而完全抵銷：

- 上游業務因產量下跌及全球原油商品基準價格下降令盈利減少，
- 加拿大與美國間之地方原油定價差額收緊令原油推廣活動之盈利減少，
- 改質業務實現較低毛利，
- 加拿大及美國之煉油業務因於2019年上半年進行維修令盈利減少，及
- 於2019年上半年確認若干一次性撇銷及撥備。

於換算為港幣後並包括基於IFRS 16前之綜合調整，集團所佔EBITDA及EBIT分別為港幣47億1,300萬元及港幣17億8,700萬元，以呈報貨幣計算較2018年上半年分別減少20%及35%，或以當地貨幣計算分別減少17%及32%，由於上述原因對除稅前盈利構成影響。

於2019年上半年，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為13億500萬加元，而2018年上半年為15億3,800萬加元，減少主要由於上述上游業務與加拿大及美國煉油業務之盈利淨額減少。

赫斯基呈報2019年上半年之平均產量由2018年上半年之每天297,900桶石油當量減少7%至2019年上半年之每天276,800桶石油當量。

2019年五年計劃指引

赫斯基於2019年之產量指引維持不變，為每天290,000桶石油當量至每天305,000桶石油當量，資本支出亦達標於33億加元至35億加元。赫斯基繼續研究出售其加拿大零售與商業燃料業務及喬治太子市煉油廠之可能性，兩項資產均極具吸引力。

最新五年計劃指引⁽¹⁴⁾

主要指標	2019年預測	2023年預測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41億加元 - 43億加元	57億加元 - 59億加元
經營所得資金(FFO)	41億加元 - 43億加元	57億加元 - 59億加元
資本支出	33億加元 - 35億加元	27億加元 - 29億加元
自由現金流	8億加元	30億加元
上游產量(每天千桶石油當量)	290 - 305	400 - 415
下游產能(每天千桶)	355	400

註14：按西德州中級油價為60美元、AECO天然氣價格為1.60加元及芝加哥3:2:1裂解價差於2019年為18美元及於2020至2023年為16美元計算。

歐洲3集團

	201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43,464	36,124	+20%	+27%
- 客戶服務收益淨額	33,245	28,551	+16%	+23%
- 手機收益	6,694	5,410	+24%	
- 其他收益	3,525	2,163	+63%	
客戶服務毛利淨額⁽¹⁵⁾	26,922	23,672	+14%	
客戶服務淨毛利率	81%	83%		
其他毛利	2,949	1,091	+170%	
毛利總額	29,871	24,763	+21%	
上客成本總額	(8,198)	(7,268)	-13%	
減：手機收益	6,694	5,410	+24%	
上客成本總額(已扣除手機收益)	(1,504)	(1,858)	+19%	
營運支出	(12,070)	(10,108)	-19%	
營運支出佔客戶服務毛利淨額百分比	45%	43%		
EBITDA⁽¹⁷⁾	16,297	12,797	+27%	+34%
EBITDA 毛利率 ⁽¹⁶⁾	44%	42%		
折舊與攤銷	(6,327)	(5,309)	-19%	
EBIT⁽¹⁷⁾	9,970	7,488	+33%	+40%

註15：客戶服務毛利淨額為客戶服務收益淨額減直接可變動成本(包括互連收費及漫遊成本)。

註16：EBITDA 毛利率為EBITDA 佔收益總額(不包括手機收益)之百分比。

註17：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196億2,500萬元；EBIT為港幣104億3,500萬元。

歐洲3集團 - 按業務劃分之業績

百萬元	英國 英鎊		意大利 ⁽¹⁸⁾ 歐羅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2019年 上半年 Wind Tre (100%)	2018年 上半年 Wind Tre (100%)	2018年 上半年 Wind Tre (50%)
收益總額	1,167	1,186	2,398	2,492	1,246
%變動	-2%		-4%		
- 客戶服務收益淨額	782	807	1,956	2,336	1,168
%變動	-3%		-16%		
- 手機收益	323	286	201	88	44
- 其他收益	62	93	241	68	34
客戶服務毛利淨額 ⁽¹⁹⁾	681	699	1,480	1,816	908
%變動					
客戶服務淨毛利率	87%	87%	76%	78%	78%
其他毛利	40	30	238	62	31
毛利總額	721	729	1,718	1,878	939
%變動	-1%		-9%		
上客成本總額	(408)	(370)	(230)	(178)	(89)
減：手機收益	323	286	201	88	44
上客成本總額(已扣除手機收益)	(85)	(84)	(29)	(90)	(45)
營運支出	(302)	(281)	(664)	(822)	(411)
營運支出佔客戶服務毛利淨額百分比	44%	40%	45%	45%	45%
EBITDA	334	364	1,025	966	483
%變動	-8%		+6%		
EBITDA 毛利率 ⁽²⁰⁾	40%	40%	47%	40%	40%
折舊與攤銷	(163)	(167)	(333)	(378)	(189)
EBIT	171	197	692	588	294
%變動	-13%		+18%		
資本開支(不包括牌照)	(155)	(125)	(352)	(308)	(154)
EBITDA減資本開支	179	239	673	658	329
牌照 ⁽²¹⁾	-	(165)	-	-	-
EBITDA及EBIT之港幣等值概述如下：					
EBITDA - IFRS 16前基準(港幣)	3,381	3,938	9,093	9,170	4,585
於2019年上半年之EBITDA - IFRS 16後基準(港幣)	3,772	3,938	11,435	9,170	4,585
EBIT - IFRS 16前基準(港幣)	1,729	2,128	6,142	5,588	2,794
於2019年上半年之EBIT - IFRS 16後基準(港幣)	1,798	2,128	6,430	5,588	2,794

註18：2019年上半年歐洲3集團包括所佔Wind Tre 100%之業績，其中固網業務收益為5億5,200萬歐羅及EBITDA為1億6,800萬歐羅，而2018年上半年為所佔Wind Tre 50%之業績，其中固網業務收益為2億9,000萬歐羅及EBITDA為8,300萬歐羅。為對上述意大利分部進行比較，亦已呈列2018年上半年Wind Tre之100%業績，而百分比變動乃按Wind Tre之100%數字計算。

註19：客戶服務毛利淨額為客戶服務收益淨額減直接可變動成本(包括互連收費及漫遊成本)。

	英國		意大利 ⁽²²⁾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登記客戶總人數(百萬名)	13.3	13.0	25.7	28.6
活躍客戶總人數(百萬名)	10.2	10.1	22.9	26.2
合約客戶佔登記客戶總人數百分比	53%	54%	42%	26%
合約客戶對客戶服務毛利淨額之貢獻 ⁽²³⁾ (%)	88%	88%	50%	33%
合約登記客戶總人數之平均每月客戶流失率(%)	1.2%	1.2%	1.5%	1.9%
活躍合約客戶佔合約登記客戶總人數百分比	99%	98%	93%	93%
活躍客戶佔登記客戶總人數百分比	77%	78%	89%	92%
按人口劃分之LTE覆蓋率(%)	94%	94%	99%	97%
每名活躍客戶之六個月數據用量(千兆字節)				

註22：意大利之主要業務指標按Wind Tre之100%數字計算。Wind之合約客戶總人數及相應主要業務指標已於2019年作出調整以符合3之定義，而比較主要業務指標因數據追蹤系統之限制並無重新編列。

瑞典 瑞典克朗		丹麥 丹麥克朗		奧地利 歐羅		愛爾蘭 歐羅		歐洲3集團 ⁽¹⁸⁾ 港幣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3,238	3,556	1,054	1,076	425	427	296	290	43,464	36,124
-9%		-2%		-		+2%		+20%	
2,222	2,362	947	927	339	344	222	221	33,245	28,551
-6%		+2%		-1%		-		+16%	
913	1,089	49	62	53	51	39	35	6,694	5,410
103	105	58	87	33	32	35	34	3,525	2,163
1,874	2,002	809	777	294	294	198	195	26,922	23,672
84%	85%	85%	84%	87%	85%	89%	88%	+14%	81%
61	54	28	61	14	14	26	23	2,949	1,091
1,935	2,056	837	838	308	308	224	218	29,871	24,763
-6%		-		-		+3%		+21%	
(1,166)	(1,359)	(124)	(158)	(60)	(58)	(42)	(44)	(8,198)	(7,268)
913	1,089	49	62	53	51	39	35	6,694	5,410
(253)	(270)	(75)	(96)	(7)	(7)	(3)	(9)	(1,504)	(1,858)
(617)	(625)	(373)	(376)	(121)	(108)	(123)	(115)	(12,070)	(10,108)
33%	31%	46%	48%	41%	37%	62%	59%	45%	43%
1,065	1,161	389	366	180	193	98	94	16,297	12,797
-8%		+6%		-7%		+4%		+27%	
46%	47%	39%	36%	48%	51%	38%	37%	+34%	44%
(469)	(406)	(180)	(158)	(67)	(71)	(59)	(48)	(6,327)	(5,309)
596	755	209	208	113	122	39	46	9,970	7,488
-21%		-		-7%		-15%		+33%	
(549)	(515)	(80)	(70)	(68)	(43)	(56)	(62)	(6,320)	
516	646	309	296	112	150	42	32	9,977	
-	-	(488)	-	(52)	-	-	-	(1,045)	
898	1,088	462	466	1,596	1,827	867	893	16,297	12,797
1,034	1,088	549	466	1,813	1,827	1,022	893	19,625	12,797
502	708	248	265	1,002	1,155	347	438	9,970	7,488
516	708	257	265	1,045	1,155	389	438	10,435	7,488

註20：EBITDA 毛利率為 EBITDA 佔收益總額（不包括手機收益）之百分比。

註21：2019年上半奧地利之牌照成本為2019年3月所收購3500兆赫頻譜中10x10兆赫之投資，而丹麥之牌照成本為2019年3月所收購700兆赫頻譜中2x10兆赫及900兆赫頻譜中2x10兆赫之投資。2018年上半年英國之牌照成本為2018年4月所收購3.4吉赫頻譜中4x5兆赫之投資。

瑞典		丹麥		奧地利		愛爾蘭		歐洲3集團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2.0	2.0	1.4	1.3	3.7	3.6	3.7	3.4	49.9	51.9
2.0	1.9	1.4	1.3	2.9	2.9	2.3	2.1	41.7	44.6
72%	78%	59%	60%	70%	69%	38%	38%	49%	40%
86%	91%	71%	72%	92%	92%	64%	63%	69%	68%
1.6%	1.9%	1.8%	2.0%	0.2%	0.2%	1.0%	1.0%	1.3%	1.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9%	98%	96%	97%
97%	96%	97%	97%	80%	80%	61%	63%	83%	86%
87%	84%	99%	96%	98%	98% ⁽²⁴⁾	98%	97%	-	-
								46.0	33.1

註23：2019年上半年歐洲3集團之合約客戶對客戶服務毛利淨額之貢獻按Wind Tre之100%貢獻計算，而2018年上半年則按Wind Tre之50%貢獻計算。

註24：2018年上半年奧地利按人口劃分之LTE覆蓋率已重新編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歐洲3集團 (續)

主要業務指標

	登記客戶總人數								
	於2019年6月30日之 登記客戶人數(千名)			2018年12月31日至 2019年6月30日之 登記客戶人數增長(%)			2018年6月30日至 2019年6月30日之 登記客戶人數增長(%)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英國	6,232	7,107	13,339	-	+1%	+1%	+4%	+2%	+3%
意大利 ⁽²⁵⁾	14,870	10,803	25,673	-25%	+49%	-5%	-30%	+45%	-10%
瑞典	574	1,471	2,045	+11%	-3%	-	+28%	-6%	+2%
丹麥	587	843	1,430	+7%	+3%	+4%	+10%	+4%	+6%
奧地利	1,106	2,569	3,675	-2%	+1%	-	+1%	+3%	+2%
愛爾蘭	2,328	1,419	3,747	+5%	+6%	+5%	+11%	+10%	+11%
歐洲3集團總額	25,697	24,212	49,909	-16%	+18%	-2%	-18%	+18%	-4%
	活躍 ⁽²⁶⁾ 客戶總人數								
	於2019年6月30日之 活躍客戶人數(千名)			2018年12月31日至 2019年6月30日之 活躍客戶人數增長(%)			2018年6月30日至 2019年6月30日之 活躍客戶人數增長(%)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英國	3,230	7,004	10,234	+3%	+2%	+2%	-2%	+2%	+1%
意大利 ⁽²⁵⁾	12,857	10,001	22,858	-28%	+49%	-7%	-33%	+45%	-13%
瑞典	505	1,471	1,976	+15%	-3%	+1%	+39%	-6%	+2%
丹麥	544	843	1,387	+6%	+3%	+4%	+10%	+4%	+6%
奧地利	366	2,560	2,926	-5%	+1%	-	-3%	+3%	+2%
愛爾蘭	882	1,402	2,284	-	+6%	+4%	+1%	+11%	+7%
歐洲3集團總額	18,384	23,281	41,665	-20%	+18%	-3%	-26%	+17%	-7%

註25：意大利之主要業務指標按Wind Tre之100%數字計算。除此之外，Wind Tre擁有270萬名固網客戶。Wind之合約客戶總人數及相應主要業務指標已於2019年作出調整以符合3之定義，而比較主要業務指標因數據追蹤系統之限制並無重新編列。

註26：活躍客戶為於過去三個月內因撥出、接聽電話或使用數據/內容服務而帶來收益之客戶。

截至2019年6月30日每名活躍客戶連續12個月之 每月平均收益(「ARPU」)⁽²⁷⁾

	非合約	合約	合計總額	對比2018年
				6月30日之 %變動
英國	4.93 英鎊	24.45 英鎊	18.26 英鎊	+2%
意大利	9.65 歐羅	13.16 歐羅	10.86 歐羅	-11%
瑞典	116.39 瑞典克朗	342.46 瑞典克朗	291.82 瑞典克朗	-4%
丹麥	88.86 丹麥克朗	148.11 丹麥克朗	125.31 丹麥克朗	-5%
奧地利	10.67 歐羅	22.40 歐羅	20.88 歐羅	-3%
愛爾蘭	15.19 歐羅	22.44 歐羅	19.56 歐羅	-6%
歐洲3集團平均 ⁽³⁰⁾	9.25 歐羅	21.32 歐羅	15.46 歐羅	-12%

截至2019年6月30日每名活躍客戶連續12個月之
每月平均收益淨額(「ARPU淨額」)⁽²⁸⁾

	非合約	合約	合計總額	對比2018年 6月30日之 %變動
英國	4.93 英鎊	17.30 英鎊	13.38 英鎊	-1%
意大利	9.65 歐羅	13.16 歐羅	10.86 歐羅	-11%
瑞典	116.39 瑞典克朗	217.27 瑞典克朗	194.67 瑞典克朗	-6%
丹麥	88.86 丹麥克朗	136.76 丹麥克朗	118.33 丹麥克朗	-4%
奧地利	10.67 歐羅	18.48 歐羅	17.46 歐羅	-4%
愛爾蘭	15.19 歐羅	17.87 歐羅	16.81 歐羅	-8%
歐洲3集團平均 ⁽³⁰⁾	9.25 歐羅	16.96 歐羅	13.22 歐羅	-11%

截至2019年6月30日每名活躍客戶連續12個月之
每月平均毛利淨額(「AMPU淨額」)⁽²⁹⁾

	非合約	合約	合計總額	對比2018年 6月30日之 %變動
英國	4.30 英鎊	15.04 英鎊	11.63 英鎊	-1%
意大利	7.58 歐羅	11.24 歐羅	8.84 歐羅	-12%
瑞典	92.33 瑞典克朗	185.44 瑞典克朗	164.58 瑞典克朗	-6%
丹麥	75.64 丹麥克朗	114.84 丹麥克朗	99.76 丹麥克朗	-2%
奧地利	9.34 歐羅	16.37 歐羅	15.46 歐羅	-1%
愛爾蘭	13.68 歐羅	15.60 歐羅	14.84 歐羅	-7%
歐洲3集團平均 ⁽³⁰⁾	7.46 歐羅	14.67 歐羅	11.17 歐羅	-11%

註27：ARPU相等於每月收益總額(包括來電流動接駁收益及網綁式合約計劃中有關手機/裝置之貢獻)除以期內平均活躍客戶人數。

註28：ARPU淨額相等於每月收益總額(包括來電流動接駁收益但不包括網綁式合約計劃中有關手機/裝置之貢獻)除以期內平均活躍客戶人數。

註29：AMPU淨額相等於每月收益總額(包括來電流動接駁收益但不包括網綁式合約計劃中有關手機/裝置之貢獻)減直接可變動成本(包括互連收費及漫遊成本)(即客戶服務毛利淨額)除以期內平均活躍客戶人數。

註30：2019年上半年歐洲3集團連續12個月之ARPU、ARPU淨額及AMPU淨額按Wind Tre 2018年6月至8月之50%貢獻及2018年9月起之100%貢獻計算，而2018年上半年則按Wind Tre之50%貢獻計算。

歐洲3集團(續)

英國

EBITDA及EBIT以當地貨幣計算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8%及13%，主要由於網絡及資訊科技轉型項目產生較高成本，以及市場競爭及監管影響令客戶服務毛利淨額減少，惟因透過多項措施令其他毛利增加而部分彌補。預期網絡及資訊科技轉型項目將於來年完成，預期可令3英國增強客戶體驗並創造成本協同效益。

意大利

以當地貨幣計算，集團所佔Wind Tre之EBITDA及EBIT分別增加112%及135%，反映2018年9月收購Wind Tre額外50%股份帶來之新增貢獻。按同比基準，EBITDA及EBIT分別增長6%及18%，主要由於持續實現協同效益、整合網絡令折舊與攤銷減少，以及補救方協議令其他毛利增加，惟因不利之市場情況令客戶服務毛利淨額減少而部分抵銷。

瑞典

集團擁有60%權益之瑞典業務，呈報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8%及21%，主要由於自2018年12月起不再確認增值稅退回以致客戶服務毛利淨額減少。若無2018年上半年之增值稅退回優惠，則基本EBITDA將較去年同期增加3%，主要由嚴格控制成本令營運成本及上客成本總額減少所帶動。基本EBIT將較去年同期減少5%，主要由於資產基礎擴大(尤其自2018年起持續擴大長期演進技術(LTE)網絡)令折舊與攤銷增加。

丹麥

集團擁有60%權益之丹麥業務，呈報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較去年同期增長6%，主要由於客戶總人數增加6%帶動客戶服務毛利淨額增長4%。EBIT以當地貨幣計算與去年同期相若，由於資產基礎擴大令折舊與攤銷增加已完全抵銷EBITDA增長。

奧地利

EBITDA及EBIT以當地貨幣計算均減少7%，主要由於網絡容量擴大令網絡及資訊科技成本增加。折舊與攤銷由去年同期之7,100萬歐羅減少至6,700萬歐羅，主要由於收購Orange產生之客戶價值資本化已於2018年底全面攤銷令攤銷減少，惟因資產基礎擴大令折舊增加而部分抵銷。

愛爾蘭

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較去年同期增加4%，由客戶總人數增加令客戶服務毛利淨額改善，以及嚴格控制上客成本總額所帶動，惟因於2018年上半年計及若干撥備撥回令營運成本增加而部分抵銷。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較去年同期減少15%，由於資產基礎擴大令折舊與攤銷增加。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201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變動
收益總額	2,515	4,021	-37%
- 服務	1,782	1,843	-3%
- 硬件	733	2,178	-66%
EBITDA ⁽³¹⁾	663	690	-4%
EBIT ⁽³¹⁾	260	284	-8%
活躍客戶總人數(千名)	3,328	3,414	-3%

註31：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8億9,600萬元；EBIT為港幣2億6,900萬元。

收益總額為港幣25億1,500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7%，主要由2019年上半年低毛利之硬件銷售額減少所帶動。EBITDA及EBIT分別為港幣6億6,300萬元及港幣2億6,000萬元，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4%及8%，主要由於競爭激烈令客戶服務毛利淨額減少及硬件銷售額持續下跌，惟因嚴格控制營運成本而部分彌補。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Holdings 及 CK Hutchison Networks Holdings

於2019年7月，集團成立一家新全資電訊控股公司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Holdings（「CK Hutchison Telecom」），該公司將集團之歐洲業務及和電香港整合於一家控股實體旗下，在八個地域提供多元化之電訊資產平台。CK Hutchison Telecom已取得為期18個月之過渡融資，以償還Wind Tre約100億歐羅之所有現有外部債務。該過渡貸款其後將透過債券或銀行借款進行再融資。預期CK Hutchison Telecom將會獲得所有三家信貸評級機構給予獨立投資評級。按合併計，CK Hutchison Telecom於2019年6月30日之債務淨額對EBITDA比率少於2.5倍，而重組將令集團可自2020年起節省大量融資成本，預期每年可節省超過1億歐羅。

同時，CK Hutchison Telecom集團亦將成立一家新電訊基建公司CK Hutchison Networks Holdings（「CK Hutchison Networks」），該公司會將28,500座電訊發射站資產權益⁽³²⁾集合於CK Hutchison Telecom一家分開管理之全資附屬公司內，並可能成為歐洲第四大電訊基建組合，重組預期於2019年底或2020年初前完成。CK Hutchison Networks開始時於六個歐洲市場之預期出租率為1.2倍，而透過將電訊發射站及基建資產權益重組於專業管理團隊下，新架構將令集團可專注於優化資產組合、達致成本協同效益並盡量提高所投入資本之回報。

註32：CK Hutchison Networks發射站數目僅包括歐洲發射站數目（包括於英國及瑞典合資企業權益之共享發射站），並附有選擇權包括亞洲另外9,300個發射站。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Holdings 於2019年上半年之初步收益、EBITDA及EBIT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初步IFRS 16前合併
未經審核業績#
港幣十億元

		%
收益		
英國	11.8	26%
意大利	21.3	46%
瑞典	2.7	6%
丹麥	1.3	3%
奧地利	3.8	8%
愛爾蘭	2.6	6%
和電香港	2.5	5%
企業成本及其他	0.2	—
收益總額	46.2	100%
EBITDA		
英國	3.4	20%
意大利	9.1	53%
瑞典	0.9	5%
丹麥	0.4	2%
奧地利	1.6	10%
愛爾蘭	0.9	5%
和電香港	0.7	4%
企業成本及其他	0.1	1%
EBITDA 總額	17.1	100%
EBIT		
英國	1.7	16%
意大利	6.1	59%
瑞典	0.5	5%
丹麥	0.3	3%
奧地利	1.0	9%
愛爾蘭	0.4	4%
和電香港	0.3	3%
企業成本及其他	0.1	1%
EBIT 總額	10.4	100%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CK Hutchison Telecom」）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初步未經審核合併業績僅供說明之用，並假設包括集團於歐洲3集團電訊業務及和電香港之權益以成立CK Hutchison Telecom之內部重組已於緊接2019年1月1日前發生。初步收益、EBITDA及EBIT乃透過合併集團所佔七項電訊業務2019年上半年之實際業績，以及就集團獲分配企業成本作出調整及作出其他綜合調整（如適用）而編撰。此等初步未經審核合併業績仍待作出進一步分配或綜合調整，且未必能全面反映CK Hutchison Telecom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實際合併業績。

和記電訊亞洲

	201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4,325	4,081	+6%	+10%
- 印尼	3,734	3,658	+2%	+5%
- 越南	329	258	+28%	+28%
- 斯里蘭卡	262	165	+59%	+81%
EBITDA⁽³³⁾	724	346	+109%	+118%
- 印尼	1,008	645	+56%	+61%
- 越南	(202)	(249)	+19%	+19%
- 斯里蘭卡	(3)	17	-118%	-118%
- 企業成本	(79)	(67)	-18%	-18%
EBIT⁽³³⁾	216	69	+213%	+233%
- 印尼	643	405	+59%	+64%
- 越南	(304)	(282)	-8%	-8%
- 斯里蘭卡	(44)	13	-438%	-485%
- 企業成本	(79)	(67)	-18%	-18%
活躍顧客總數目(千名)	45,695	64,240	-29%	

註33：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17億6,100萬元；EBIT為港幣6億8,700萬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和記電訊亞洲(「和電亞洲」)之活躍顧客總數目約為4,570萬名，較去年同期減少29%，主要由於印尼政府自2018年5月起實施用戶實名登記規例。印尼及越南業務佔活躍顧客總數目分別66%及23%。

在印尼，業務專注於提升用戶之4G數據用量並在該國額外地區提供數據服務。此外，該業務持續提高其網絡容量並擴大其4G網絡覆蓋範圍超過1,700條村落。於2019年6月30日，印尼業務已擴大其4G網絡至超過21,000個基站。數據流通量增加令網絡使用率改善，而透過此業務規模，印尼業務錄得EBITDA及EBIT以呈報貨幣計算較去年同期分別增長56%及59%。

越南業務於2019年上半年持續錄得LBITDA及LBIT，主要由於延遲擴大網絡(已於2018年7月主要網絡供應商之禁運令解除後恢復)。於2019年第一季度在南部地區正式推出LTE服務後，該業務於2019年6月30日擁有約15,000個基站，其中約66%為3G/LTE基站。

在斯里蘭卡，於2018年11月完成收購Etisalat Lanka後，該業務於上半年專注於網絡合併及擴大LTE網絡。在預期將於下半年實現更強之網絡及成本協同效益下，斯里蘭卡業務預期將為業務帶來更多貢獻。

集團資本及其他資料

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

庫務管理

集團之庫務部門根據執行董事批准之政策與程序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須由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定期審查。集團之庫務政策旨在緩和利率及匯率波動對集團整體財務狀況之影響以及把集團之財務風險減至最低。集團之庫務部門提供中央化財務風險管理服務（包括利率及外匯風險）及為集團與其成員公司提供具成本效益之資金。庫務部門管理集團大部份之資金需求、利率、外匯與信貸風險。集團之政策是不會有因信貸評級改變而需將集團債務到期日提前之條約。集團之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僅在適當之時候用作風險管理、對沖交易，以及調控集團面對之利率與匯率波動風險。集團一般不就其外匯盈利訂立外匯對沖，且於期內並無訂立或於期終時並無生效之衍生工具對沖集團之盈利。集團之政策是不參與投機性之衍生融資交易，亦不會將流動資金投資於具有重大相關槓桿效應或衍生風險之金融產品上，包括對沖基金或類似之工具。

現金管理與融資

集團為各非上市附屬公司設立中央現金管理制度。除上市與若干以非港元或非美元幣值經營業務之海外實體外，集團一般於集團層面取得長期融資，再轉借或以資本形式提供予其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以滿足該等公司之資金需求及提供更具成本效益之融資。此等借款包括在資本市場發行之一系列票據與銀行借款，並將視乎金融市場狀況與預計利率而修訂比例。集團定期密切監察其整體負債狀況，並檢討其融資成本與償還到期日數據，為再融資作好準備。

利率風險

集團集中減低其整體債務成本與利率變動之風險以管理利率風險。在適當時候，集團會運用利率掉期與遠期利率協議等衍生工具，調控集團之利率風險。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與美元、英鎊、歐羅和港元借款有關。

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約39%為浮息借款，其餘61%為定息借款（2018年12月31日：39%為浮息；61%為定息）。集團已與主要金融機構交易對方簽訂各項利率協議，將定息借款中約港幣91億元之本金掉期為實質浮息借款；此外，又將用作為長期投資提供資金之浮息借款之本金港幣470億8,800萬元掉期為定息借款。在計及此等利率掉期後，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約27%為浮息借款，其餘73%為定息借款（2018年12月31日：27%為浮息；73%為定息）。上述所有利率衍生工具均指定作對沖，而此等對沖均被視為高效益。

外匯風險

對於涉及非港元或非美元資產之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與其他投資項目，集團一般盡可能安排以當地貨幣之適當水平借款作債務融資，以達到自然對沖作用。對於發展中之海外業務，或因為當地貨幣借款並不或不再吸引，集團可能不會以當地貨幣借款或會償還現有借款，並監察業務之現金流與有關債務市場發展，在將來更適當之情況下以當地貨幣借款為該等業務作再融資。對於與其基本業務直接有關之個別交易（例如主要採購合約），集團會於有關貨幣之活躍市場，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掉期以盡量減低匯率變動帶來之風險。除若干基建投資外，集團一般不會為其於海外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進行外幣對沖。

集團之業務遍及超過50個國家並以超過50種貨幣經營業務。集團作呈報用途之功能貨幣為港元，而集團以港元列示之呈報業績中之外匯盈利、債務淨額及資產淨值須承受匯兌風險，尤其是歐羅及英鎊。2019年上半年之EBITDA⁽¹⁾為港幣539億

註1：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656億8,900萬元。

8,800萬元，其中55%來自歐洲業務，當中包括22%來自英國。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於進行貨幣掉期安排後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55%及4%之幣值分別為歐羅及英鎊，而速動資產中包括7%及6%分別以歐羅及英鎊為幣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因此，集團之綜合債務淨額⁽²⁾港幣2,214億5,500萬元中，84%及2%之幣值分別為歐羅及英鎊。資產淨額⁽³⁾為港幣5,963億6,300萬元，其中13%及25%分別來自歐洲大陸及英國業務。

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有40%之幣值為歐羅、45%為美元、3%為港元、4%為英鎊及8%為其他貨幣。集團與銀行訂立貨幣掉期安排，將相當於港幣522億6,000萬元之美元本金借款掉期為歐羅本金之借款，以反映其相關業務之外匯風險。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於計及上述掉期安排後之幣值55%為歐羅、30%為美元、3%為港元、4%為英鎊及8%為其他貨幣。

信貸風險

集團所持現金、管理基金與其他可變現投資，以及與金融機構訂立之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令集團承受交易對方之信貸風險。集團透過監察交易對方之股價變動、信貸評級及為各交易對方之信貸總額設限並定期作檢討，以控制交易對方不履行責任之信貸風險。

集團亦承受因其營運活動(尤其是港口業務)所帶來之交易對方信貸風險。此等風險由當地營運之管理層持續監察。

信用狀況

穆迪投資、標準普爾及惠譽國際給予集團之長期信貸評級分別維持於A2評級(穩定展望)、A評級(穩定展望)及A-評級(穩定展望)。集團旨在維持適當之資本結構，以維持長期投資等級之信貸評級，包括穆迪投資給予A2評級、標準普爾給予A評級，以及惠譽國際給予A-評級。實際信貸評級可能因經濟情況而不時有異於上述水平。

市場價格風險

集團之主要市場價格風險乃關於下文「速動資產」一節中所述之上市/可交易債券及股權證券，以及上文「利率風險」所述之利率掉期。集團所持之上市/可交易債券及股權證券佔現金、速動資金與其他上市投資(「速動資產」)約7%(2018年12月31日—約6%)。集團積極監察對此等金融資產與工具之價值有影響之價格變動及市況轉變以控制此風險。

速動資產

集團繼續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於2019年6月30日，速動資產為港幣1,311億6,600萬元，較2018年12月31日之結餘港幣1,447億300萬元減少9%，主要反映向普通股及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以及向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分派，償還及提前償還若干借款，以及資本開支與投資費用，但因來自集團業務之正數經營所得資金及來自新增借款之現金而部分抵銷。在速動資產中，25%之幣值為港元、47%為美元、6%為人民幣、7%為歐羅、6%為英鎊及9%為其他貨幣。

現金及現金等值佔速動資產93%(2018年12月31日—94%)、美國國庫票據及上市/可交易債券佔5%(2018年12月31日—4%)，以及上市股權證券佔2%(2018年12月31日—2%)。美國國庫票據及上市/可交易債券(包括管理基金所持有)由以下各項組成：53%為美國國庫票據、20%為政府及政府擔保之票據、3%為集團聯營公司赫斯基能源發行之票據、1%為金融機構發行之票據及23%為其他。美國國庫票據及上市/可交易債券當中，81%屬於Aaa/AAA或Aa1/AA+評級，整體組合平均到期日為2.2年。集團並無持有按揭抵押證券、債務抵押證券或同類資產級別。

註2：按IFRS 16後基準，綜合債務淨額為港幣2,123億600萬元。

註3：按IFRS 16後基準，資產淨值為港幣5,804億8,300萬元。

現金流

2019年上半年之EBITDA為港幣539億8,800萬元，較去年同期之港幣553億5,000萬元減少2%。2019年上半年未計出售所得現金溢利、資本開支、投資及營運資金變動之綜合經營所得資金⁽⁴⁾(「經營所得資金」)為港幣286億3,000萬元，與去年同期之港幣286億1,400萬元相若。

集團於2019年上半年之資本開支(包括牌照、品牌及其他權利但不包括分類為持作待售資產之資本開支)為港幣106億8,6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131億1,600萬元)。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之資本開支(包括牌照、品牌及其他權利但不包括分類為持作待售資產之資本開支)為港幣8億1,1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12億8,500萬元)；零售部門為港幣9億5,4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11億4,200萬元)；基建部門為港幣1億1,3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25億200萬元)；歐洲3集團為港幣73億6,5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45億3,600萬元)；和電香港為港幣1億5,4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2億8,200萬元)；和電亞洲為港幣11億3,1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33億元)；財務及投資與其他為港幣1億5,8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6,900萬元)。

於2019年上半年，集團向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收取之股息為港幣48億5,9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98億3,600萬元)。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收取之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股息為港幣7億7,5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11億3,500萬元)；零售部門為港幣8億1,4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9億1,800萬元)；基建部門為港幣24億6,6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70億9,200萬元)；赫斯基為港幣5億8,6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1億8,500萬元)；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為港幣2億1,8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5億600萬元)。

集團向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作出之收購及墊款為港幣5億4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10億7,400萬元)。就零售部門向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作出之收購及墊款為港幣3,100萬元(2018年6月30日—零)；基建部門為港幣2億5,5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9,400萬元)；和電香港為港幣2,6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4,200萬元)；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為港幣1億9,2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9億3,800萬元)。

集團之資本開支及投資主要由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手頭現金及在適當時由外部借款提供資金。

有關集團按分部劃分之資本開支及集團現金流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中期報告附註三(b)(v)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一節。

債務償還到期日及貨幣分佈

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之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包括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為港幣3,436億2,100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3,526億6,800萬元)，其中包括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港幣3,384億7,100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3,469億1,800萬元)，以及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港幣51億5,000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57億5,000萬元)。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66%為票據及債券(2018年12月31日—66%)及34%為銀行及其他借款(2018年12月31日—34%)。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之加權平均債務成本為2.1%(2018年6月30日—2.4%)。於2019年6月30日，被視作等同股本之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共港幣7億4,600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7億5,200萬元)。

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之償還到期日分佈如下：

	港元	美元	歐羅	英鎊	其他	總額
於2019年內餘下期間償還	—	3%	—	1%	—	4%
於2020年內償還	1%	4%	5%	2%	1%	13%
於2021年內償還	1%	3%	9%	—	1%	14%
於2022年內償還	1%	5%	10%	—	5%	21%
於2023年內償還	—	1%	9%	—	1%	11%
於2024年至2028年內償還	—	10%	21%	1%	—	32%
於2029年至2038年內償還	—	4%	1%	—	—	5%
於2038年後償還	—	—	—	—	—	—
總額	3%	30%	55%	4%	8%	100%

非港元與非美元之借款均與集團在該等貨幣有關國家之業務有直接關連，或有關之借款已與同一貨幣之資產互相平衡。集團綜合借款均沒有因信貸評級改變而需將任何未償還之集團綜合債務到期日提前之條約。

註4：按IFRS 16後基準，經營所得資金為港幣371億5,800萬元並指未計租賃負債付款之經營所得資金，有關租賃負債付款已計入「用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項下。

債務融資及永久資本證券之變動

集團於2019年上半年之主要融資活動如下：

- 於2019年2月，部分償還一項於2022年11月到期之30億歐羅浮息借款融資中之4億5,000萬歐羅（約港幣40億1,000萬元）；
- 於4月，償還一項到期之本金額為15億美元（約港幣117億元）之定息票據；
- 於4月，償還一項到期之17億8,600萬瑞典克朗（約港幣15億元）之浮息借款融資；及
- 於4月，發行於2024年到期之7億5,000萬美元（約港幣58億5,000萬元）之擔保票據及於2029年到期之7億5,000萬美元（約港幣58億5,000萬元）之擔保票據。

此外，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後進行之主要債務融資活動如下：

- 於7月，提前償還一項於2021年10月到期之1億6,500萬英鎊（約港幣16億4,200萬元）之浮息借款融資；及
- 於7月，取得一項104億歐羅（約港幣904億8,000萬元）之過渡性貸款融資，為期最多18個月。

資本、債務淨額及盈利對利息倍數

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之普通股股東資本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⁵⁾增加至港幣4,658億4,700萬元，而2018年12月31日則為港幣4,584億7,700萬元，反映集團2019年上半年之溢利，但因派付2018年末期股息以及於儲備直接確認之其他項目而部分抵銷。

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之綜合債務淨額（不包括被視作等同股本之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為港幣2,124億5,500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2,079億6,500萬元），較年初之債務淨額增加2%，主要由於派付股息、資本開支及投資費用以及來自營運之正數資金之淨影響。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之綜合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⁶⁾為26.2%（2018年12月31日—26.0%）。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之綜合現金及可變現投資足夠償還2022年前所有到期之集團綜合未償還債務之本金。

集團於2019年上半年之附屬公司綜合現金利息支出及其他財務成本（於資本化前及扣除港幣30億5,0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28億7,700萬元）之利息收入）為港幣25億1,0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16億9,000萬元）。期內港幣539億8,8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553億5,000萬元）之EBITDA及港幣311億4,000萬元（2018年6月30日—港幣305億3,400萬元）之經營所得資金（不包括利息淨額）⁽⁷⁾對比綜合利息支出淨額及其他財務成本分別為20.3倍（2018年6月30日—31.0倍）及12.4倍（2018年6月30日—18.1倍）。

有抵押融資

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共有港幣1,119億8,300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1,110億1,700萬元）資產用以抵押銀行債務。

可動用之借貸額

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成員公司獲承諾提供但未動用之借貸額，為數相當於港幣115億7,200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144億200萬元）。

或有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為其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提供之銀行及其他借款擔保共計港幣41億3,800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41億3,800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已提取其中港幣35億3,500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35億500萬元），並提供履約與其他擔保共港幣29億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28億8,500萬元）。

僱員關係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共有僱員187,222人（2018年6月30日為182,895人）。此六個月期間之相關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在內，共港幣213億3,700萬元（2018年為港幣193億3,800萬元）。包括集團聯營公司在內，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僱有300,665名員工，其中19,603人於香港受僱。集團所有附屬公司均提倡平等僱傭機會，僱員之甄選與晉升皆視乎其個人是否符合有關職位之要求而定。集團致力確保屬下僱員之薪酬與福利具競爭力，並每年按僱員之工作表現評估，及依照集團之薪酬與花紅制度加以獎勵。

註5：按IFRS 16後基準，普通股股東資本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為港幣4,539億8,300萬元。

註6：按IFRS 16後基準，綜合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為26.7%。

註7：按IFRS 16後基準，經營所得資金（不包括利息淨額）為港幣412億9,500萬元。

本公司並無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認股權計劃。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則因應行業與市場情況，向僱員提供各式與股份掛鈎之報酬。集團為員工提供各種福利，包括醫療保障、公積金與退休計劃及長期服務獎等。此外，集團持續為員工舉辦不同之培訓與發展課程，並為全體員工安排多項聯誼、康體與文娛活動，而集團僱員亦積極參與多項有意義之社區活動。

購回、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載於本中期報告第44頁。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亦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股息之記錄日期

確定股東可享有中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為2019年9月3日(星期二)。為確保合資格享有於2019年9月12日(星期四)派發之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聯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9年9月3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企業策略

本公司之主要目標是要提升股東之長遠回報總額。為達致此目標，集團之策略以著重取得經常性及可預測之盈利、現金流及股息增長而不影響本集團之財政實力及穩定性。本集團繼續專注於收益增長、利潤及成本之嚴謹管理，嚴謹管理資本及投資回報比率目標，盈利及現金流增長之合併與收購活動，於本集團擁有強大管理經驗和資源的行業及地區進行內部增長，以及以技術轉型在所有業務中捕捉新成本及收益機會。與此同時，本集團仍然同等專注於維持長期投資評級，保持理想之流動資金及靈活性，維持長久及平衡之債務償還狀況，並積極管理現金流及營運資金。集團持續開拓機會提高股東回報，其中包括進行潛在電訊基建業務之分離及鞏固與全球科技業務夥伴之策略聯盟。載有主席報告及營運摘要之2019年中期報告以及業務分析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kh.com.hk/tc/ir/presentation.php>)刊登，其中包括有關本集團表現之討論與分析，以及締造或保存較長遠價值之基礎，及為達成本集團目標而執行策略之基礎。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2019年中期報告所載集團之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性質，過往表現並不保證集團日後之業績。2019年中期報告中任何前瞻性陳述及意見均基於現有計劃、估計與預測作出，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及之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集團、董事、集團僱員及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2019年中期業績公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權益披露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與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視為或當作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已在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長和證券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與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數目	總數	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李澤鉅	信託受益人	其他權益	1,160,195,710 ⁽¹⁾	1,163,393,260	30.1691%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220,000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公司權益	2,572,350 ⁽²⁾⁽³⁾		
	配偶之權益	家族權益	200,000		
	子女之權益	家族權益	205,200 ⁽⁴⁾		
霍建寧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公司權益	5,611,438 ⁽⁵⁾	5,611,438	0.1455%
陸法蘭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36,800	136,800	0.0035%
甘慶林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51,040	108,400	0.0028%
	子女之權益	家族權益	57,360		
黎啟明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34,200	34,200	0.0008%
施熙德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87,125	92,187	0.0023%
	配偶之權益	家族權益	5,062		
周近智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99,752	99,752	0.0025%
周胡慕芳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29,960	129,960	0.0033%

董事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數目	總數	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李業廣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862,124)	906,584	0.0235%
	配偶之權益	家族權益	37,620)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公司權益	6,840 ⁽⁶⁾)		
梁肇漢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663,968)	748,030	0.0193%
	配偶之權益	家族權益	84,062)		
麥理思	全權信託 成立人及/或 受益人	其他權益	833,868 ⁽⁷⁾)	936,000	0.0242%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85,361)		
	配偶之權益	家族權益	16,771)		
鄭海泉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0,000	10,000	0.0002%
米高嘉道理	全權信託 成立人、 受益人及/或 酌情對象	其他權益	11,752,120 ⁽⁸⁾	11,752,120	0.3047%
盛永能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265,000	265,000	0.0068%

附註：

(1) 1,160,195,710 股本公司股份，其中包括：

- (a) 1,003,380,744 股股份，由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mpany Limited (「TUT1」) 以 The Li Ka-Shing Unity Trust (「UT1」) 信託人之身份，及由 TUT1 以 UT1 信託人身份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的相關公司(「TUT1 相關公司」) 持有。李嘉誠先生為 The Li Ka-Shing Unity Discretionary Trust (「DT1」) 及另一全權信託 (「DT2」) 各自之財產授予人。DT1 信託人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 (「TDT1」) 及 DT2 信託人 Li Ka-Shing Unity Trustcorp Limited (「TDT2」) 均持有 UT1 之單位，但無權享有該單位信託的信託資產內任何指定財產之任何權益或股份。DT1 與 DT2 之可能受益人為 (其中包括) 李澤鉅先生與其妻子和子女，以及李澤楷先生。

TUT1、TDT1 及 TDT2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概為 Li Ka-Shing Unity Holdings Limited (「Unity Holdco」) 所擁有。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分別持有 Unity Holdco 三分之一及三分之二之全部已發行股本。TUT1 所以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只因其在作為信託人的正常業務運作中有責任與權力持有該等股份權益，並在履行信託人職責時，行使權力以獨立身份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而不涉及 Unity Holdco 或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之任何一位上述 Unity Holdco 股份持有人。

由於李澤鉅先生為 DT1 與 DT2 之可能受益人，加上基於上文所述原因，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身為本公司董事的李澤鉅先生被視為有責任披露有關 TUT1 以 UT1 信託人身份及 TUT1 相關公司持有上述本公司股份之資料。

- (b) 72,387,720 股股份，由 Li Ka-Shing Castle Trustee Company Limited(「TUT3」)以 The Li Ka-Shing Castle Trust(「UT3」)信託人之身份，及由 TUT3 以 UT3 信託人身份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的相關公司(「TUT3 相關公司」)持有。李嘉誠先生是兩項全權信託(「DT3」及「DT4」)之財產授予人。DT3 信託人 Li Ka-Shing Castle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TDT3」)及 DT4 信託人 Li Ka-Shing Castle Trustcorp Limited(「TDT4」)各自持有 UT3 之單位，但無權享有該單位信託之信託資產內任何指定財產之任何權益或股份。DT3 與 DT4 之可能受益人為(其中包括)李澤鉅先生與其妻子和子女，以及李澤楷先生。

TUT3、TDT3 及 TDT4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概為 Li Ka-Shing Castle Holdings Limited(「Castle Holdco」)所擁有。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分別持有 Castle Holdco 三分之一及三分之二之全部已發行股本。TUT3 所以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只因其在作為信託人的正常業務運作中有責任與權力持有該等股份權益，並在履行信託人職責時，行使權力以獨立身份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而不涉及 Castle Holdco 或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之任何一位等上述 Castle Holdco 股份持有人。

由於李澤鉅先生為 DT3 與 DT4 之可能受益人，加上基於上文所述原因，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身為本公司董事的李澤鉅先生被視為有責任披露有關 TUT3 以 UT3 信託人身份及 TUT3 相關公司持有上述本公司股份之資料。

- (c) 84,427,246 股股份，由 TDT3 以 DT3 信託人身份控制的一家公司持有。
- (2) 該等股份中之 300,000 股股份由李嘉誠基金會有限公司(「李嘉誠基金會」)持有。根據李嘉誠基金會之組織章程文件條款，李澤鉅先生可能被視為可於李嘉誠基金會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
- (3) 該等股份中之 2,272,350 股股份由李澤鉅先生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若干公司持有。
- (4) 此等股份由李澤鉅先生之其中一位子女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一家公司持有。
- (5) 此等股份由霍建寧先生及其配偶各擁有同等控制權之一家公司持有。
- (6) 此等股份由李業廣先生擁有全數已發行股本權益之一家公司持有。
- (7) 184,000 股股份由麥理思先生為可能受益人之信託控制之一家公司持有，以及 649,868 股股份由以麥理思先生為財產授予人及/或可能受益人之一項全權信託間接持有。
- (8) 此等股份最終由以米高嘉道理爵士為成立人、受益人及/或酌情對象之全權信託持有。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與淡倉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李澤鉅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因持有(其中包括)上文附註(1)所述之權益，被視為持有下列權益：

- (i) 5,428,000 股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普通股，約佔長江基建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20%，由 TUT1 以 UT1 信託人身份持有；
- (ii) 153,280 股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和電香港」)普通股，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03%，由 TUT3 以 UT3 信託人身份持有；

- (iii) 294,703,249股赫斯基能源公司(「赫斯基能源」)普通股，約佔赫斯基能源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29.32%，由TDT3以DT3信託人身份控制之一家公司持有；及
- (iv) 15,000,000股美地有限公司普通股，約佔該公司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15%，由TUT1以UT1信託人身份擁有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於2019年6月30日，李澤鉅先生亦被視為持有下列權益：(i) 7,870,000份港燈電力投資(「HKEI」)及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HKEIL」)股份合訂單位，約佔HKEI及HKEIL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合訂單位之0.08%，其中5,170,000份股份合訂單位由李嘉誠基金會持有及2,700,000份股份合訂單位由李嘉誠(海外)基金會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ii) 2,835,759,715股長江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29.50%，由李嘉誠基金會擁有之多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及(iii) 350,773,499股和電香港普通股，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7.27%，其中245,546股普通股由李嘉誠(海外)基金會持有及350,527,953股普通股由李嘉誠基金會持有。根據李嘉誠基金會及李嘉誠(海外)基金會之組織章程文件條款，李澤鉅先生可能被視為可於李嘉誠基金會及李嘉誠(海外)基金會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

此外，李澤鉅先生於2019年6月30日持有下列權益：

- (i) 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2,250,000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2%；
- (ii) (a) 由其中一位子女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一家公司持有192,000股和電香港普通股之家族權益，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3%；及(b) 由其配偶持有227,000股長江基建普通股之家族權益，約佔長江基建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8%；及
- (iii) (a) 2,519,250股和電香港普通股之公司權益，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5%；及(b) 面值為38,000,000美元由CK Hutchison Capital Securities (17) Limited發行之後償有擔保永久資本證券之公司權益；該等權益由李澤鉅先生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多家公司持有。

霍建寧先生於2019年6月30日持有下列權益：

- (i) 5,100,000股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HTAL」)普通股之權益，約佔HTAL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3%，當中分別包括4,100,000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及1,000,000股普通股之公司權益；
- (ii) 由其配偶持有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和黃中國醫藥科技」)267,400*股普通股之家族權益，約佔和黃中國醫藥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4%；
- (iii) 1,202,380股和電香港普通股之公司權益，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2%；
- (iv) 255,365股赫斯基能源普通股之公司權益，約佔赫斯基能源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2%；

* 自2019年5月30日起，每股面值1.00美元之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普通股已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新普通股。因此，持有之普通股數目對應增加(透過將數目乘以10)。

(v) 2,000,000份HKEI及HKEIL之股份合訂單位之公司權益，約佔HKEI及HKEIL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合訂單位之0.02%；及

(vi) 1,500,000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之公司權益，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1%。

霍建寧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上述個人權益，並透過由霍先生及其配偶擁有同等控制權之一家公司持有上述公司權益。

陸法蘭先生於2019年6月30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i) 1,000,000股HTAL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HTAL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7%；(ii) 255,000股和電香港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5%；(iii) 70,190股赫斯基能源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赫斯基能源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6%；(iv) 900,000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9%；及(v) 492,000股TOM集團有限公司(「TOM」)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TOM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1%。

葉德銓先生於2019年6月30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i) 262,840股赫斯基能源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赫斯基能源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2%；及(ii) 2,250,000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2%。

甘慶林先生於2019年6月30日持有下列權益：

(i) 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100,000股長江基建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江基建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3%；及

(ii) 由其兒子持有(a) 100,000股電能實業有限公司(「電能實業」)普通股之家族權益，約佔電能實業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4%；(b) 1,025,000份HKEI及HKEIL股份合訂單位之家族權益，約佔HKEI及HKEIL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合訂單位之0.01%；及(c) 6,225,000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之家族權益，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6%。

施熙德女士於2019年6月30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i) 700,000*股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普通股及100,000股和黃中國醫藥科技美國預託證券(每股代表五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合共約佔和黃中國醫藥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18%；及(ii) 面值為250,000美元由Hutchison Whampoa International (11) Limited發行於2022年到期、息率為4.625釐之票據之個人權益。

周近智先生於2019年6月30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i) 10,000股長江基建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江基建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03%；(ii) 903,936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9%；(iii) 134,918股電能實業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電能實業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6%；(iv) 582,000股TOM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TOM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1%；及(v) 33,730份HKEI及HKEIL股份合訂單位之個人權益，約佔HKEI及HKEIL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合訂單位之0.0003%。

周胡慕芳女士於2019年6月30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250,000股和電香港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5%。

* 自2019年5月30日起，每股面值1.00美元之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普通股已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新普通股(「該拆細」)。因此，持有之普通股數目對應增加(透過將數目乘以10)。

於該拆細同時，和黃中國醫藥科技之美國預託證券轉換比率變更至每股美國預託證券代表五股新普通股。

李業廣先生於2019年6月30日持有下列權益：

- (i) 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100,000股長江基建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江基建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3%；
- (ii) 247,000股電能實業普通股，約佔電能實業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1%，當中包括由李先生持有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之一家公司持有100,000股普通股之公司權益及由其配偶持有147,000股普通股之家族權益；
- (iii) 由其配偶持有1,532股赫斯基能源普通股之家族權益，約佔赫斯基能源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01%；及
- (iv) 25,000份HKEI及HKEIL股份合訂單位之公司權益，約佔HKEI及HKEIL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合訂單位之0.0002%，由李先生持有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之一家公司持有。

梁肇漢先生於2019年6月30日持有下列權益：

- (i) 2,106,000份HKEI及HKEIL股份合訂單位，約佔HKEI及HKEIL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合訂單位之0.02%，當中包括由梁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1,200,000份股份合訂單位之個人權益，及由其配偶持有906,000份股份合訂單位之家族權益；
- (ii) 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100,000股TOM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TOM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2%；及
- (iii) 1,693,100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1%，當中包括(a)由梁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1,688,130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b)由其配偶持有2,000股普通股之家族權益；及(c)由梁先生及其配偶全資擁有之一家公司持有2,970股普通股之公司權益。

麥理思先生於2019年6月30日持有下列權益：

- (i) 13,333股和電香港普通股，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02%，當中包括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13,201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及由其配偶持有132股普通股之家族權益；
- (ii) 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34,974股赫斯基能源普通股及40,828份非上市及以實物結算之遞延股份單位(每份代表一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合共約佔赫斯基能源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7%；及
- (iii) 765,000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7%，當中包括(a)由麥理思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753,360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b)由其配偶持有600股普通股之家族權益；及(c)由麥理思先生為可能受益人之信託控制之一家公司持有11,040股普通股之其他權益。

郭敦禮先生於2019年6月30日持有下列權益：

- (i) 110,263股赫斯基能源普通股，約佔赫斯基能源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1%，當中包括(a)由郭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20,606股普通股及839份非上市及以實物結算之遞延股份單位(每份代表一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及(b)由其配偶持有10,215股普通股及78,603份非上市及以實物結算之遞延股份單位(每份代表一股普通股)之家族權益；及
- (ii) 由其配偶持有200,000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之家族權益，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2%。

李慧敏女士於2019年6月30日持有下列權益：

- (i) 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2,200股電能實業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電能實業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01%；及
- (ii) 43,122股赫斯基能源普通股，約佔赫斯基能源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4%，當中包括由李女士持有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之一家公司持有10,488股普通股之公司權益，及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32,634股普通股之其他權益。

盛永能先生於2019年6月30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i) 43,376股赫斯基能源普通股及839份赫斯基能源非上市及以實物結算之遞延股份單位(每份代表一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合共約佔赫斯基能源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4%；及(ii) 225,000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及其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在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長和證券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若干董事以信託方式代其他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合資格股份。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與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19年6月30日，除於「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與淡倉」一節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權益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在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中記錄，或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與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持有 股份數目	總數	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mpany Limited (「TUT1」) 為 The Li Ka-Shing Unity Trust (「UT1」) 之信託人	信託人	1,003,380,744	1,003,380,744 ⁽¹⁾	26.01%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 (「TDT1」) 為 The Li Ka-Shing Unity Discretionary Trust (「DT1」) 之信託人	信託人及 信託受益人	1,003,380,744	1,003,380,744 ⁽¹⁾	26.01%
Li Ka-Shing Unity Trustcorp Limited (「TDT2」) 為另一全權信託 (「DT2」) 之信託人	信託人及 信託受益人	1,003,380,744	1,003,380,744 ⁽¹⁾	26.01%
李嘉誠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707,800)		
)		
	全權信託 成立人	1,160,195,710)		
)	1,160,903,510 ⁽²⁾	30.10%

附註：

- (1) 上述三處所提述之1,003,380,744股本公司股份，實指同一組本公司之股份。該等1,003,380,744股本公司股份，其中913,378,704股本公司股份由TUT1以UT1信託人身份持有，而90,002,040股本公司股份則由TUT1以UT1信託人身份控制之多家公司持有。如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與淡倉」一節附註(1)(a)所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TUT1作為UT1之信託人、TDT1作為DT1之信託人及TDT2作為另一全權信託之信託人各自均被視為有責任披露有關同一組1,003,380,744股本公司股份。
- (2) 1,160,903,510股本公司股份，其中包括：
- (a) 707,800股本公司股份，其中：
- (i) 407,800股股份由李嘉誠先生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之若干公司持有。
- (ii) 300,000股股份由李嘉誠基金會持有。根據李嘉誠基金會之組織章程文件條款，李嘉誠先生可能被視為可於李嘉誠基金會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
- (b) 如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與淡倉」一節附註(1)所述之1,160,195,710股本公司股份。由於李嘉誠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可能被視為DT1、DT2、DT3及DT4各自之成立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李嘉誠先生於退任本公司董事後被視為有責任披露以主要股東身份持有同一組1,160,195,710股本公司股份之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在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中記錄，或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並無認股權計劃，但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則有採納認股權計劃。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附屬公司各認股權計劃之尚未行使、已授出、已行使、已註銷或已失效認股權總數之概要載列如下：

(I) 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和黃中國醫藥科技」)

2006年認股權計劃(「2006年計劃」)

於2006年5月18日，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採納2006年計劃，授出認股權以認購和黃中國醫藥科技股本中之普通股(「和黃中國醫藥科技股份」)。2006年計劃由2006年5月18日至2016年5月17日期間有效及生效，即2006年計劃獲採納當日起10年內有效。於2016年5月17日後，根據2006年計劃，概無認股權可授出，但2006年計劃之條文依然全面有效及生效，以便有效行使於有效期完結前已授出之任何認股權，或根據2006年計劃之條文，以其他可能要求之範圍行使任何認股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財政期間開始及終結時，於2006年計劃下尚未行使之認股權，以及於該期間內根據2006年計劃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之認股權詳情如下：

2006年計劃

參與人士 類別	授出 認股權日期	於2019年 1月1日 持有之 認股權數目 ⁽³⁾	於截至	於截至	於截至	於2019年 6月30日 持有之 認股權數目 ⁽³⁾	認股權 行使期	認股權 行使價 ⁽³⁾ 英鎊	和黃中國醫藥 科技股份價格	
			2019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內 授出	2019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內 行使	2019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內 失效/註銷				於授出 認股權 日期前 ⁽³⁾ 英鎊	於行使 認股權 日期前 英鎊
僱員合計	24.6.2011 ⁽¹⁾	750,000	-	-	-	750,000	24.6.2011 至23.6.2021	0.4405	0.4400 ⁽²⁾	不適用
	20.12.2013 ⁽¹⁾	1,095,180	-	-	-	1,095,180	20.12.2013 至19.12.2023	0.6100	0.6100 ⁽²⁾	不適用
總計：		1,845,180	-	-	-	1,845,180				

附註：

- (1) 授出之認股權可予行使，惟須按時間表歸屬及受其他相關歸屬條件規限，於授出當日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各歸屬25%。
- (2) 所述價格指下文附註(3)所述因股份拆細而產生之調整價格。調整前價格指緊接授出認股權當日之前一個交易日和黃中國醫藥科技股份在AIM之收市價。
- (3) 自2019年5月30日起，每股面值1.00美元之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普通股已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新普通股。因此，已根據2006年計劃之條款，對認股權數目(透過將數目乘以10)及股份價格與行使價(透過將價格除以10)作出調整。

2016年認股權計劃（「2016年計劃」）

於2015年4月24日，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有條件地採納2016年計劃，授出認股權以認購和黃中國醫藥科技股份。2016年計劃由2016年5月13日起生效，至2026年5月12日屆滿，即2016年計劃成為無條件當日起10年內有效。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財政期間開始及終結時，於2016年計劃下尚未行使之認股權，以及於該期間內根據2016年計劃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之認股權詳情如下：

2016年計劃

姓名或 參與人士 類別	授出 認股權日期	於2019年 1月1日 持有之 認股權數目 ⁽⁴⁾	於截至 2019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內 授出 ⁽⁴⁾	於截至 2019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內 行使	於截至 2019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內 失效/註銷 ⁽⁴⁾	於2019年 6月30日 持有之 認股權數目 ⁽⁴⁾	認股權 行使期	認股權 行使價 ⁽⁴⁾ 英鎊	和黃中國醫藥 科技股份價格	
									於授出 認股權 日期前 ⁽⁴⁾ 英鎊	於行使 認股權 日期前 英鎊
董事										
蘇慰國	15.6.2016 ⁽¹⁾	3,000,000	-	-	-	3,000,000	15.6.2016 至19.12.2023	1.9700	1.9750 ⁽³⁾	不適用
	27.3.2017 ⁽²⁾	1,000,000	-	-	-	1,000,000	27.3.2017 至26.3.2027	3.1050	3.1050 ⁽³⁾	不適用
	19.3.2018 ⁽²⁾	1,000,000	-	-	-	1,000,000	19.3.2018 至18.3.2028	4.9740	4.8900 ⁽³⁾	不適用
僱員合計	15.6.2016 ⁽¹⁾	2,936,860	-	-	-	2,936,860	15.6.2016 至19.12.2023	1.9700	1.9750 ⁽³⁾	不適用
	20.4.2018 ⁽²⁾	7,293,450	-	-	(707,940)	6,585,510	20.4.2018 至19.4.2028	4.6450	4.5900 ⁽³⁾	不適用
	6.6.2018 ⁽²⁾	369,360	-	-	-	369,360	6.6.2018 至5.6.2028	4.1660	4.1100 ⁽³⁾	不適用
	6.8.2018 ⁽²⁾	680,000	-	-	-	680,000	6.8.2018 至5.8.2028	4.8600	5.0000 ⁽³⁾	不適用
	19.10.2018 ⁽²⁾	430,000	-	-	-	430,000	19.10.2018 至18.10.2028	4.6100	4.6000 ⁽³⁾	不適用
	21.5.2019 ⁽²⁾	-	180,000	-	-	180,000	21.5.2019 至20.5.2029	4.2200	4.1750 ⁽³⁾	不適用
總計：		16,709,670	180,000	-	(707,940)	16,181,730				

附註：

- (1) 授出之認股權可予行使，惟須按時間表歸屬及受其他相關歸屬條件規限，於接納要約當日歸屬約50%、於2016年12月20日歸屬約25%及於2017年12月20日歸屬約25%。
- (2) 授出之認股權可予行使，惟須按時間表歸屬及受其他相關歸屬條件規限，於授出當日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各歸屬25%。
- (3) 所述價格指下文附註(4)所述因股份拆細而產生之調整價格。調整前價格指緊接授出認股權當日之前一個交易日和黃中國醫藥科技股份在AIM之收市價。
- (4) 自2019年5月30日起，每股面值1.00美元之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普通股已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新普通股。因此，已根據2016年計劃之條款，對認股權數目(透過將數目乘以10)及股份價格與行使價(透過將價格除以10)作出調整。

於2019年6月30日，根據2006年計劃及2016年計劃，和黃中國醫藥科技分別有1,845,180份認股權及16,181,730份認股權尚未行使。

於期間內授出之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採用多項式估值模式計算如下：

各份認股權之價值	1.507 英鎊 *
估值模式採納之重要數據：	
行使價	4.220 英鎊 *
於有效授出日期之股價	4.220 英鎊 *
預期波幅	37.74%
無風險利率	1.08%
認股權之合約年期	10年
預期股息率	0.00%

相關股份於認股權期間內之波幅，乃參考過往認股權發行前之歷史波幅估計。該等主觀採納數據假設之變動可能會影響公平值估計。

* 自2019年5月30日起，每股面值1.00美元之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普通股已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新普通股。因此，已根據2016年計劃，對認股權數目(透過將數目乘以10)及股份價格與行使價(透過將價格除以10)作出調整。

(II)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和電香港」)

於2009年4月6日，和電香港有條件地採納認股權計劃(「和電香港計劃」)，授出認股權以認購和電香港股本中之普通股(「和電香港股份」)。和電香港計劃由2009年5月21日起生效，至2019年5月20日屆滿，即和電香港計劃成為無條件當日起10年內有效。於2019年5月20日後，概無認股權可根據和電香港計劃授出。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財政期間開始及終結時，於和電香港計劃下尚未行使之認股權，以及於該期間內根據和電香港計劃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之認股權詳情如下：

參與人士 類別	授出 認股權日期 ⁽¹⁾	於2019年	於截至	於截至	於截至	於2019年 6月30日 持有之 認股權數目	認股權 行使期	認股權 行使價 ⁽²⁾ 港幣	和電香港股份價格	
		1月1日 持有之 認股權數目	2019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內 授出	2019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內 行使	2019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內 失效/註銷				於授出 認股權 日期前 ⁽³⁾ 港幣	於行使 認股權 日期前 ⁽⁴⁾ 港幣
僱員合計	1.6.2009	200,000	-	(200,000)	-	-	1.6.2009 至31.5.2019	1.00	0.96	3.32

附註：

- (1) 認股權分三批歸屬，分別於2009年6月1日、2009年11月23日及2010年11月23日各歸屬約三分之一，惟於各歸屬日期承授人仍為合資格參與人(如和電香港計劃所定義)。
- (2) 認股權行使價可根據和電香港計劃之條款調整。
- (3) 所述價格指緊接授出認股權當日前一個交易日和電香港股份在聯交所之收市價。
- (4) 所述價格指緊接行使認股權當日前一個交易日和電香港股份在聯交所之收市價。

於2019年6月30日，根據和電香港計劃，並無認股權尚未行使。

企業管治

本公司相信有效之企業管治架構是促進及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權益與提升股東價值之基本要素，因此努力達致並維持最適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需要與利益之高企業管治水平。為此，本公司採納及應用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強調要有一個優秀之董事會（「董事會」）、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制度、嚴格之披露常規、具透明度及問責度。此外，本公司不斷改良該等常規，培養具高度操守之企業文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有關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角色須分立，以及提名委員會之組成的守則條文除外。

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角色

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之職位於2015年6月起由李澤鉅先生及霍建寧先生出任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共同擔任。於2018年5月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後，李先生繼續擔任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因此，加上霍先生一同擔任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本公司之日常管理由李先生及霍先生領導及分擔，並無單一人士擁有不受約束之管理決策權。此外，由經驗豐富及資深專業人士組成之董事會繼續監察本公司之管理，確保有效及妥善地進行聯合管理。因此，儘管本公司可能偏離第A.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角色應由不同人士擔任，但現有安排提供制衡，且不會損害主席及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獨立行使權力。

提名委員會之組成

本公司於2019年1月1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成員由全體董事組成，並由董事會主席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之組成偏離守則條文第A.5.1條，規定提名委員會須由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認為甄選、提名及委任董事之最終責任由董事會全體負責，而董事會於適當時共同審閱、決定及批准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董事之繼任計劃，乃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提名委員會成立小組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擔任小組委員會主席及由符合上市規則有關提名委員會守則條文規定之成員組成，並須於甄選及提名程序中協助提名委員會及於其成立目的達到或終止後解散。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規範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所有董事已就特定查詢作出回應，確認他們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任期期間已就證券交易遵守該守則載列之所需準則。

董事資料之變動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據向本公司知會，於2018年年報日期後本公司董事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	變動詳情
施熙德	於2019年4月15日獲委任為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¹⁾ 提名委員會成員
鄭海泉	於2019年5月22日不再擔任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慧敏	於2019年6月27日獲委任為香港公益金名譽副會長 於2019年6月27日不再擔任香港公益金董事、其執行委員會副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王葛鳴	於2019年3月1日獲委任為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諮詢會主席及成員 於2019年6月1日獲委任為亞洲國際學校有限公司主席 於2019年5月28日不再擔任上海加州中心幼兒園諮詢委員會主席 於2019年5月31日不再擔任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顧問委員會委員

附註：

- (1) 一家股份於倫敦證券交易所AIM買賣及以美國預託證券之形式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買賣之公司。
- (2) 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

中期財務報表之審閱報告

致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5至96頁的中期財務報表，此中期財務報表包括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報表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9年8月1日

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2019年# 百萬美元		附註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18,926	收益	二、三	147,620	130,984
(6,652)	出售貨品成本		(51,888)	(54,546)
(2,475)	僱員薪酬成本		(19,308)	(18,004)
(1,082)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支出		(8,438)	(7,201)
(2,484)	折舊及攤銷	三	(19,374)	(8,855)
(3,074)	其他營業支出	四	(23,980)	(24,561)
	所佔溢利減虧損：			
456	聯營公司		3,562	4,089
499	合資企業		3,893	6,221
4,114			32,087	28,127
(887)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五	(6,920)	(4,335)
3,227	除稅前溢利		25,167	23,792
(307)	本期稅項	六	(2,390)	(1,939)
(61)	遞延稅項	六	(476)	395
2,859	除稅後溢利		22,301	22,248
(510)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3,977)	(4,228)
2,349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18,324	18,020
60.9美仙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七	港幣4.75元	港幣4.67元

給予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的分派及應付普通股股東之中期股息詳情列於附註八。

參見附註廿八。

* 參見附註廿九。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2019年# 百萬美元		未經審計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859	除稅後溢利	22,301	22,24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29)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230)	559
(30)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233)	(306)
14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110	103
59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	459	245
5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項目之有關稅項	41	(83)
19		147	518
	已予重新分類或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1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虧損)	96	(55)
	現金流量對沖(遠期外匯合約、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及 利率掉期合約)		
(9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收益(虧損)	(717)	332
-	過往累計於儲備內之對沖成本確認於收益表	-	(17)
(9)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遠期外匯合約及交叉貨幣 掉期合約)之收益(虧損)	(66)	1,454
(58)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虧損	(453)	(2,271)
17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有關期內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之虧損確認於收益表	130	-
(54)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422)	(1,162)
(183)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426)	(1,389)
11	已予重新分類或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項目之有關稅項	83	(50)
(356)		(2,775)	(3,158)
(337)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628)	(2,640)
2,522	全面收益總額	19,673	19,608
(421)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285)	(4,212)
2,101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全面收益總額	16,388	15,396

參見附註廿八。

* 參見附註廿九。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9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附註	未經審計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已審計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14,209	非流動資產			
10,284	固定資產	九	110,832	110,605
—	使用權資產	十	80,215	—
8,258	租賃土地		—	7,702
11,272	電訊牌照		64,412	64,221
41,282	品牌及其他權利		87,924	88,761
17,259	商譽		321,996	323,160
15,093	聯營公司		134,623	136,287
2,819	合資企業權益		117,726	118,053
1,011	遞延稅項資產	十一	21,986	20,260
1,518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十二	7,886	9,292
	其他非流動資產	十三	11,842	10,717
123,005			959,442	889,058
	流動資產			
15,661	現金及現金等值	十四	122,159	135,411
3,027	存貨		23,616	23,410
7,969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十五	62,153	63,826
26,657			207,928	222,647
15,600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十六	121,680	120,539
42,257			329,608	343,186
	流動負債			
4,472	銀行及其他債務	十七	34,882	25,986
1,870	租賃負債		14,586	—
209	本期稅項負債		1,626	2,071
13,192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十八	102,898	116,272
19,743			153,992	144,329
10,180	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十六	79,404	77,600
29,923			233,396	221,929
12,334	流動資產淨值		96,212	121,257
135,33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055,654	1,010,315
	非流動負債			
39,443	銀行及其他債務	十七	307,652	325,570
9,525	租賃負債		74,299	—
96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746	752
2,394	遞延稅項負債	十一	18,673	19,261
322	退休金責任		2,515	2,443
9,139	其他非流動負債	十九	71,286	71,466
60,919			475,171	419,492
74,420	資產淨值		580,483	590,823
	資本及儲備			
494	股本	二十(1)	3,856	3,856
31,330	股份溢價	二十(1)	244,377	244,377
24,798	儲備	廿一	193,424	197,918
56,622	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		441,657	446,151
1,580	永久資本證券	二十(2)	12,326	12,326
16,218	非控股權益		126,500	132,346
74,420	權益總額		580,483	590,823

參見附註廿八。

* 參見附註廿九。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權益總額# 百萬美元		應佔					未經審計 權益總額 港幣百萬元
		普通股股東		普通股股東 權益總額 港幣百萬元	永久 資本證券 港幣百萬元	非控股 權益 港幣百萬元	
		股本及 股份溢價 ⁽¹⁾ 港幣百萬元	儲備 ⁽²⁾ 港幣百萬元				
75,746	於2018年12月31日，如先前編列及2019年1月1日	248,233	197,918	446,151	12,326	132,346	590,823
(2,01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參見附註廿九)	-	(11,812)	(11,812)	-	(3,887)	(15,699)
73,734	於2019年1月1日，經調整後	248,233	186,106	434,339	12,326	128,459	575,124
2,859	期內之溢利	-	18,324	18,324	241	3,736	22,301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30)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174)	(174)	-	(59)	(233)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1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	-	96	96	-	-	96
(29)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	(183)	(183)	-	(47)	(230)
	現金流量對沖(遠期外匯合約、交叉 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						
(9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虧損	-	(581)	(581)	-	(136)	(717)
(9)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遠期 外匯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合約)之虧損	-	(50)	(50)	-	(16)	(66)
(58)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資產淨值之虧損	-	(252)	(252)	-	(201)	(453)
17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有關期內出售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之虧損確認於收益表	-	103	103	-	27	130
(40)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182)	(182)	-	(130)	(312)
(124)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816)	(816)	-	(151)	(967)
1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之有關稅項	-	103	103	-	21	124
(337)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1,936)	(1,936)	-	(692)	(2,628)
2,522	全面收益總額	-	16,388	16,388	241	3,044	19,673
(5)	對沖儲備收益於期內轉撥往非財務項目之賬面值	-	(35)	(35)	-	(5)	(40)
1	嚴重通脹之影響	-	7	7	-	2	9
(1,137)	已付2018年股息	-	(8,870)	(8,870)	-	-	(8,870)
(608)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	-	-	-	(4,739)	(4,739)
(31)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	-	-	(241)	-	(241)
6	附屬公司之認股權計劃及長期獎勵計劃	-	27	27	-	18	45
(62)	有關購入非控股權益	-	(199)	(199)	-	(279)	(478)
(1,836)		-	(9,070)	(9,070)	(241)	(5,003)	(14,314)
74,420	於2019年6月30日	248,233	193,424	441,657	12,326	126,500	580,483

參見附註廿八。

(1) 另請參閱附註二十(1)有關股本及股份溢價的詳細資料。

(2) 另請參閱附註廿一有關儲備的詳細資料。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
2019年中期報告

未經審計 權益總額# 百萬美元		應佔					
		普通股股東		普通股股東 權益總額*	永久 資本證券*	非控股 權益*	未經審計 權益總額*
		股本及 股份溢價*(1) 港幣百萬元	儲備*(2) 港幣百萬元				
75,941	於2018年1月1日	248,363	182,123	430,486	29,481	132,374	592,341
2,852	期內之溢利	-	18,020	18,020	386	3,842	22,24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39)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306)	(306)	-	-	(306)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7)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55)	(55)	-	-	(55)
7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	439	439	-	120	559
	現金流量對沖(遠期外匯合約、交叉 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						
4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收益	-	267	267	-	65	332
	過往累計於儲備內之對沖成本 確認於收益表						
(2)		-	(17)	(17)	-	-	(17)
187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之收益	-	1,151	1,151	-	303	1,454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資產淨值之虧損						
(291)		-	(1,861)	(1,861)	-	(410)	(2,271)
(136)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1,107)	(1,107)	-	48	(1,059)
(147)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1,029)	(1,029)	-	(115)	(1,144)
(1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之有關稅項	-	(106)	(106)	-	(27)	(133)
(338)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2,624)	(2,624)	-	(16)	(2,640)
2,514	全面收益總額	-	15,396	15,396	386	3,826	19,608
	對沖儲備收益於期內轉撥往非財務項目之賬面值						
(1)		-	(4)	(4)	-	(1)	(5)
(1,024)	已付2017年股息	-	(7,985)	(7,985)	-	-	(7,985)
(403)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	-	-	-	(3,146)	(3,146)
(109)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	-	-	(850)	-	(850)
2	非控股權益之權益貢獻	-	-	-	-	16	16
(2,492)	贖回永久資本證券	-	1,740	1,740	(21,175)	-	(19,435)
(1)	附屬公司之認股權計劃及長期獎勵計劃	-	(5)	(5)	-	(3)	(8)
6	有關購入附屬公司	-	-	-	-	44	44
(7)	有關購入非控股權益	-	(28)	(28)	-	(28)	(56)
-	有關出售部分附屬公司	-	(7)	(7)	-	7	-
(4,029)		-	(6,289)	(6,289)	(22,025)	(3,111)	(31,425)
74,426	於2018年6月30日	248,363	191,230	439,593	7,842	133,089	580,524

參見附註廿八。

* 參見附註廿九。

(1) 另請參閱附註二十(1)有關股本及股份溢價的詳細資料。

(2) 另請參閱附註廿一有關儲備的詳細資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2019年# 百萬美元		附註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經營業務				
6,109	未計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已付稅項及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廿二(1)	47,647	35,968
(922)	已付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已扣除資本化)		(7,187)	(4,797)
(423)	已付稅項		(3,302)	(2,557)
4,764	經營所得資金(未計租賃負債付款)		37,158	28,614
(1,348)	營運資金變動	廿二(2)	(10,511)	(7,253)
3,416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26,647	21,361
投資業務				
(1,607)	購入固定資產		(12,537)	(9,158)
(137)	增加電訊牌照		(1,071)	(3,890)
(85)	增加品牌及其他權利		(660)	(68)
-	收購附屬公司	廿二(3)	-	29
(1)	增添其他非上市投資		(5)	(398)
31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還款		238	953
(65)	收購及墊付予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504)	(1,074)
7	出售固定資產收入		51	31
(24)	出售附屬公司收入	廿二(4)	(187)	-
306	出售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收入		2,388	149
-	出售其他非上市投資收入		-	4
(1,575)	未計增添或出售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前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12,287)	(13,422)
21	出售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169	-
-	增添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2)	(57)
(1,554)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12,120)	(13,479)
1,862	融資業務前現金流入淨額		14,527	7,882
融資業務				
2,783	新增借款	廿二(5)	21,707	21,679
(3,539)	償還借款	廿二(5)	(27,605)	(15,892)
(1,108)	租賃負債付款	廿二(5)	(8,643)	-
-	給予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淨額	廿二(5)	(2)	(6)
-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股東發行股權證券		-	6
(62)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付款		(478)	(56)
-	贖回永久資本證券		-	(19,435)
(1,137)	已付普通股股東股息		(8,870)	(7,985)
(612)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4,774)	(3,059)
(31)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241)	(850)
(3,706)	用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28,906)	(25,598)
(1,844)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		(14,379)	(17,716)
17,820	現金及現金等值(於1月1日)		138,996	160,470
15,976	現金及現金等值(於6月30日)		124,617	142,754

參見附註廿八。

* 參見附註廿九。

未經審計 2019年# 百萬美元		附註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分析(於6月30日)			
15,976	現金及現金等值，同上		124,617	142,754
(315)	減：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十六	(2,458)	—
15,661	現金及現金等值	十四	122,159	142,754
1,011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十二	7,886	7,689
144	於其他流動資產之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十五	1,121	—
16,816	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總額		131,166	150,443
44,035	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及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 公平價值調整	十七	343,472	335,925
96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746	3,122
27,315	債務淨額		213,052	188,604
(96)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746)	(3,122)
27,219	債務淨額(不包括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212,306	185,482

參見附註廿八。

* 參見附註廿九。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一 編製基準及集團會計政策之變動

(1) 編製基準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半年呈報期間之未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中期財務報表並沒有載有一般收錄於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所有附註。故此，此中期財務報表應與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2018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此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原值成本法編製，惟以下除外：

- 界定福利計劃資產、若干物業、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乃按公平價值列賬；及
- 非流動資產及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乃按有關資產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減成本之較低者列賬。

分類為持作待售的非流動資產以及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之資產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其他資產分開呈列。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之負債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其他負債分開呈列。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及負債的主要類別詳情載於附註十六。

(2) 會計政策

於期內，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集團業務有關及自2019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強制執行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集團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新租賃會計準則，而已自2019年1月1日起更改其有關租賃之會計政策。除因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引致之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此中期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2018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由2019年1月1日起採納的租賃會計政策概要載於附註廿九(2)。2018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於2018年年度財務報表附註四十。

集團由2019年1月1日起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已採用過渡性條文及方法不重新編列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比較資料繼續根據於2019年1月1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報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2019年1月1日權益總額之期初結餘減少港幣15,699,000,000元。採納此準則之影響已概括列於附註廿九。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2019年8月1日授權發佈此中期財務報表。

二 收益

(1) 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銷貨收入	80,438	81,795
服務收費	64,041	46,249
利息	3,050	2,877
股息收入	91	63
	147,620	130,984

二 收益(續)

(2)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收益進一步的詳細資料，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類如下：

(i) 按分部劃分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某一 時點確認 港幣百萬元	客戶合約收益 隨時間 確認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來自 其他來源 收益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	13,323	13,323	78	13,401
零售	65,613	171	65,784	—	65,784
基建	1,710	5,158	6,868	3,106	9,974
赫斯基能源	—	—	—	—	—
歐洲3集團	7,125	36,334	43,459	—	43,459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733	1,782	2,515	—	2,515
和記電訊亞洲	—	4,325	4,325	—	4,325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6,212	164	6,376	1,786	8,162
	81,393	61,257	142,650	4,970	147,620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某一 時點確認 港幣百萬元	客戶合約收益 隨時間 確認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來自 其他來源 收益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	13,349	13,349	36	13,385
零售	66,560	—	66,560	—	66,560
基建	2,177	6,820	8,997	1,433	10,430
赫斯基能源	—	—	—	—	—
歐洲3集團	5,338	18,962	24,300	—	24,300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2,178	1,843	4,021	—	4,021
和記電訊亞洲	—	4,081	4,081	—	4,081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6,570	166	6,736	1,471	8,207
	82,823	45,221	128,044	2,940	130,984

二 收益(續)

- (2)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收益進一步的詳細資料，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類如下(續)：
- (iii) 按地區劃分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某一 時點確認 港幣百萬元	客戶合約收益 隨時間 確認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來自 其他來源 收益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香港	15,666	1,722	17,388	64	17,452
中國內地	15,630	210	15,840	5	15,845
歐洲	30,748	46,600	77,348	2,576	79,924
加拿大	—	213	213	112	325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13,137	12,348	25,485	427	25,912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6,212	164	6,376	1,786	8,162
	81,393	61,257	142,650	4,970	147,620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某一 時點確認 港幣百萬元	客戶合約收益 隨時間 確認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來自 其他來源 收益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香港	17,970	1,772	19,742	13	19,755
中國內地	16,477	291	16,768	3	16,771
歐洲	29,830	30,976	60,806	826	61,632
加拿大	205	—	205	117	322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11,771	12,016	23,787	510	24,297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6,570	166	6,736	1,471	8,207
	82,823	45,221	128,044	2,940	130,984

- (3)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相關之合約結餘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視乎實體之履行狀況及客戶之付款情況，一項合約資產及或合約負債於合約任何一方履行合約時產生。當一實體藉轉讓已承諾之貨品或服務而履行責任時，該實體已取得向客戶收取代價之權利，因而擁有合約資產。當客戶透過例如預付其承諾代價而首先履行責任時，則該實體擁有合約負債。一般而言，合約資產可代表有關代價之有條件或無條件權利。例如當實體於有權從客戶獲得付款前須首先履行合約內另一項責任，則有關權利將為有條件。如實體向客戶收取之代價為無條件權利，合約資產即分類並列賬為應收賬項，並與其他合約資產分開呈列。如於代價到期支付前隨時間流逝外並無其他規定，則有關權利屬無條件。

下表提供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合約客戶之應收貨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資料。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應收貨款(參見附註十五)	17,336	19,255
合約資產(參見附註十三及十五)	6,003	6,943
合約負債(參見附註十八及十九)	(5,631)	(5,883)

合約資產主要與集團有權利就已交付之服務及裝置收取之代價但於集團結算日尚未發出之賬單有關。合約資產於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至應收賬項。此通常於集團向客戶發出發票時發生。合約負債主要於集團結算日已收取代價之未履行履約責任有關。集團於履行其責任時，合約負債於履約責任獲履行之期間內確認為收益。

三 經營分部資料

- (1) 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而各部門則由業務及地區混合組成。經營分部之表列與現時內部提供予集團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及董事局用作資源分配、表現評估及內部決策的報告一致。集團根據以下五個經營部門呈列其經營分部資料。

港口及相關服務：

該部門包括集團於和記港口集團公司之80%權益及和記港口信託之30.07%權益，和記港口信託之業績乃按照集團內所持有之實際權益(扣除非控股權益)計入分部業績(港口及相關服務項下)內。

零售：

零售部門由屈臣氏集團旗下公司組成，以店舖數目而言，是亞洲和歐洲最大的保健和美容產品零售商。

基建：

基建部門包括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之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75.67%權益以及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擁有的六項基建投資之權益，包括Northumbrian Water、ParkN Fly、UK Rails、Australian Gas Networks、Dutch Enviro Energy及Wales & West Utilities。於2018年，集團已將其於此六項基建投資產生之經濟利益的重大部分分離。於分離後，此六項基建投資於期內之業績乃按淨分離基準納入分部業績內。

赫斯基能源：

此部門包括集團於赫斯基能源之40.19%權益，該公司是一家於加拿大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綜合能源公司。

電訊：

集團之電訊部門包括在歐洲六個國家擁有業務之歐洲3集團，所佔66.09%權益之和記電訊香港控股(「和電香港」)(於聯交所上市)及和記電訊亞洲。於2018年下半年，集團購入Wind Tre於歐洲3集團在意大利經營之電訊業務餘下50%之權益並成為Wind Tre之唯一股東。於收購後，Wind Tre於期內之業績乃按100%基準納入分部業績(歐洲3集團項下)內。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之呈列，乃為對賬至集團收益表及財務狀況表內之總額，其涵蓋集團無獨立呈列之其他業務範疇，包括所佔87.87%權益之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HTAL」)(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佔合資企業公司Vodafone Hutchison Australia Pty Limited(「VHA」)50%權益)、和記黃埔(中國)、和記電子商貿、瑪利娜業務、上市附屬公司和黃中國醫藥科技、上市聯營公司TOM集團與長江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長江生命科技」)、公司總部之營運，以及集團持有現金與可變現投資之回報。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以下呈列集團之經營分部資料。除以下附註披露外，「公司及附屬公司」一欄指集團之控股公司及附屬公司各個相關項目，「所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部分」一欄指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各個相關項目。收益與開支乃參考可呈報分部產生之收益，以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而分配至該等分部。集團採用兩種衡量分部業績之方法，分別為EBITDA(參見附註三(2)(xiii))及EBIT(參見附註三(2)(xiv))。

對外客戶收益已對銷分部之間的收益。所對銷金額主要屬於零售為港幣14,000,000元(2018年6月30日為港幣17,000,000元)、和記電訊香港控股為港幣5,000,000元(2018年6月30日為港幣5,000,000元)及和記電訊亞洲為港幣2,000,000元(2018年6月30日為港幣1,000,000元)。

於本期內，集團已就法定匯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會計準則(與租賃之會計處理有關)，但集團之管理層匯報仍然維持之前採用之租賃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集團認為，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為基準之指標，並非旨在替代或優於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基準(「按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之基準」)之呈報指標，前者提供有用資料，允許計算可比較的增長率以及與過往期間之業績進行同類比較，並能更佳反映管理層對集團基本營運表現之意見。因此，分部資料乃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基準呈列(「按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之基準」)，因此為用作資源分配、表現評估及內部決策所用資料之基準。作為額外資料，由按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之指標作出對賬至按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之指標，已包括於以下分部資料之分析。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會計政策於集團2018年年度財務報表附註四十(23)內披露。

(i) 按分部劃分之收益分析

	收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口及相關服務	13,401	4,149	17,550	8%	13,385	4,206	17,591	8%
零售	65,784	17,377	83,161	38%	66,560	17,314	83,874	37%
基建	6,210	19,415	25,625	12%	10,430	23,795	34,225	15%
赫斯基能源	-	23,465	23,465	11%	-	27,315	27,315	12%
歐洲3集團	43,459	5	43,464	20%	24,300	11,824	36,124	16%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2,515	-	2,515	1%	4,021	-	4,021	2%
和記電訊亞洲	4,325	-	4,325	2%	4,081	-	4,081	2%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8,162	8,795	16,957	8%	8,207	9,069	17,276	8%
	143,856	73,206	217,062	100%	130,984	93,523	224,507	100%
以下應佔之部分：								
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	-	520	520		-	503	503	
分離基建投資之權益	3,764	2,214	5,978		-	-	-	
	147,620	75,940	223,560		130,984	94,026	225,01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	-	-					
	147,620	75,940	223,560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ii) 按分部劃分之 EBITDA 分析

	EBITDA ^(xiii)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口及相關服務	4,733	1,717	6,450	12%	4,420	1,785	6,205	11%
零售	6,830	1,352	8,182	15%	6,137	1,395	7,532	14%
基建	3,558	10,798	14,356	27%	6,094	12,851	18,945	34%
赫斯基能源	–	4,713	4,713	9%	–	5,877	5,877	11%
歐洲3集團	16,297	–	16,297	30%	8,212	4,585	12,797	23%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628	35	663	1%	654	36	690	1%
和記電訊亞洲	724	–	724	1%	346	–	346	1%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433	2,170	2,603	5%	912	2,046	2,958	5%
EBITDA	33,203	20,785	53,988	100%	26,775	28,575	55,350	100%
以下應佔之部分：								
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	–	357	357		–	349	349	
EBITDA	33,203[^]	21,142[^]	54,345[^]		26,775	28,924	55,699	
折舊及攤銷(參見附註三(2)(iv))	(11,028)	(8,859)	(19,887)		(8,855)	(11,242)	(20,097)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4,591)	(3,205)	(7,796)		(4,335)	(4,579)	(8,914)	
本期稅項	(2,267)	(1,517)	(3,784)		(1,939)	(1,720)	(3,659)	
遞延稅項	(441)	(90)	(531)		395	(1,000)	(605)	
非控股權益	(3,925)	(222)	(4,147)		(4,228)	(176)	(4,404)	
	10,951	7,249	18,200		7,813	10,207	18,02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EBITDA	10,155 [^]	1,546 [^]	11,701 [^]					
折舊及攤銷	(8,346)	(1,325)	(9,671)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1,627)	(342)	(1,969)					
本期稅項	(1)	–	(1)					
遞延稅項	19	14	33					
非控股權益	31	–	31					
	11,182	7,142	18,324					
[^] 按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後之基準之 EBITDA (參見附註廿二(1)(i))	43,358	22,688	66,046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iii) 按分部劃分之EBIT分析

	EBIT ^(xiv)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口及相關服務	3,242	1,008	4,250	12%	2,818	1,046	3,864	11%
零售	5,584	1,006	6,590	19%	4,947	1,045	5,992	17%
基建	2,599	7,302	9,901	29%	4,297	8,945	13,242	37%
赫斯基能源	-	1,787	1,787	5%	-	2,761	2,761	8%
歐洲3集團								
未計下列非現金項目之								
EBITDA :	16,297	-	16,297		8,212	4,585	12,797	
折舊	(4,313)	-	(4,313)		(2,406)	(704)	(3,110)	
牌照費、客戶上客及保留 成本及其他權利攤銷	(2,014)	-	(2,014)		(1,112)	(1,087)	(2,199)	
EBIT—歐洲3集團	9,970	-	9,970	29%	4,694	2,794	7,488	21%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249	11	260	1%	273	11	284	1%
和記電訊亞洲	216	-	216	1%	69	-	69	-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315	949	1,264	4%	822	866	1,688	5%
EBIT	22,175 [^]	12,063 [^]	34,238 [^]	100%	17,920	17,468	35,388	100%
以下應佔之部分：								
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	-	220	220		-	214	214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4,591)	(3,205)	(7,796)		(4,335)	(4,579)	(8,914)	
本期稅項	(2,267)	(1,517)	(3,784)		(1,939)	(1,720)	(3,659)	
遞延稅項	(441)	(90)	(531)		395	(1,000)	(605)	
非控股權益	(3,925)	(222)	(4,147)		(4,228)	(176)	(4,404)	
	10,951	7,249	18,200		7,813	10,207	18,02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EBIT	1,809 [^]	221 [^]	2,030 [^]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1,627)	(342)	(1,969)					
本期稅項	(1)	-	(1)					
遞延稅項	19	14	33					
非控股權益	31	-	31					
	11,182	7,142	18,324					
[^] 按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後之基準之EBIT	23,984	12,284	36,268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iv) 按分部劃分之折舊及攤銷分析

	折舊及攤銷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1,491	709	2,200	1,602	739	2,341
零售	1,246	346	1,592	1,190	350	1,540
基建	959	3,496	4,455	1,797	3,906	5,703
赫斯基能源	—	2,926	2,926	—	3,116	3,116
歐洲3集團	6,327	—	6,327	3,518	1,791	5,309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379	24	403	381	25	406
和記電訊亞洲	508	—	508	277	—	277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18	1,221	1,339	90	1,180	1,270
	11,028	8,722	19,750	8,855	11,107	19,962
以下應佔之部分：						
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	—	137	137	—	135	135
	11,028	8,859	19,887	8,855	11,242	20,097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8,346	1,325	9,671			
	19,374	10,184	29,558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v) 按分部劃分之資本開支分析

	資本開支 ^(viii)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固定資產及 投資物業 ^①	電訊牌照 ^②	品牌及 其他權利 ^③	分類為 持作待售 之資產	總額	固定資產、 投資物業及 租賃土地	電訊牌照	品牌及 其他權利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811	-	-	-	811	1,285	-	-	1,285
零售	954	-	-	-	954	1,142	-	-	1,142
基建	110	-	3	3,582	3,695	2,461	-	41	2,502
赫斯基能源	-	-	-	-	-	-	-	-	-
歐洲3集團	5,663	1,045	657	-	7,365	2,763	1,747	26	4,536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154	-	-	-	154	282	-	-	282
和記電訊亞洲	1,105	26	-	-	1,131	1,157	2,143	-	3,300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58	-	-	-	158	68	-	1	69
	8,955	1,071	660	3,582	14,268	9,158	3,890	68	13,116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	-	-	-	-				
	8,955	1,071	660	3,582	14,268				

@ 已扣除轉撥往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vi) 按分部劃分之資產總額分析

	資產總額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公司及附屬公司 分部資產 ^(vi)	遞延 稅項資產	分類為 持作待售 之資產	於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 權益	資產總額	公司及附屬公司 分部資產 ^(vi)	遞延 稅項資產	分類為 持作待售 之資產	於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 權益	資產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73,726	1,064	-	20,519	95,309	74,366	243	-	20,728	95,337
零售	198,094	911	-	13,966	212,971	199,151	1,059	-	13,771	213,981
基建	57,405	5	119,510	140,387	317,307	54,963	12	118,187	142,569	315,731
赫斯基能源	-	-	-	65,680	65,680	-	-	-	64,297	64,297
歐洲3集團	309,393	18,057	1,906	8	329,364	309,333	18,659	2,352	10	330,354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15,028	226	-	367	15,621	19,469	258	-	396	20,123
和記電訊亞洲	13,527	-	-	-	13,527	11,333	-	-	-	11,333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57,129	31	-	12,270	169,430	168,490	29	-	12,569	181,088
	824,302	20,294	121,416	253,197	1,219,209	837,105	20,260	120,539	254,340	1,232,244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68,733	1,692	264	(848)	69,841					
	893,035	21,986	121,680	252,349	1,289,050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vii) 按分部劃分之負債總額分析

	負債總額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分部負債 ^(vi) 港幣百萬元	本期及 長期借款 ^(vii) 及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與分類為 持作待售之 資產直接相 關之負債 港幣百萬元	本期及 遞延稅項 負債 港幣百萬元	負債總額 港幣百萬元	分部負債 ^(vi) 港幣百萬元	本期及 長期借款 ^(vii) 及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與分類為 持作待售之 資產直接相 關之負債 港幣百萬元	本期及 遞延稅項 負債 港幣百萬元	負債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12,146	16,434	-	5,029	33,609	13,433	16,127	-	4,472	34,032
零售	24,317	12,873	-	9,359	46,549	26,366	13,407	-	9,962	49,735
基建	5,096	30,909	79,114	554	115,673	4,910	30,535	77,600	590	113,635
赫斯基能源	-	-	-	-	-	-	-	-	-	-
歐洲3集團	46,981	102,607	-	421	150,009	55,915	113,808	-	94	169,817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1,565	349	-	26	1,940	1,804	343	-	16	2,163
和記電訊亞洲	5,192	20,148	-	1	25,341	5,976	18,897	-	1	24,874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2,423	231,395	-	5,907	249,725	10,311	230,657	-	6,197	247,165
	107,720	414,715	79,114	21,297	622,846	118,715	423,774	77,600	21,332	641,4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86,578	(149)	290	(998)	85,721					
	194,298	414,566	79,404	20,299	708,567					

(viii) 按地區劃分之收益分析

	收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香港	17,452	2,112	19,564	9%	19,755	2,252	22,007	10%
中國內地	15,845	3,643	19,488	9%	16,771	3,858	20,629	9%
歐洲	76,256	27,950	104,206	48%	61,632	43,024	104,656	47%
加拿大 ^(viii)	229	23,274	23,503	11%	322	27,013	27,335	12%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25,912	7,432	33,344	15%	24,297	8,307	32,604	14%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8,162	8,795	16,957	8%	8,207	9,069	17,276	8%
	143,856	73,206	217,062**	100%	130,984	93,523	224,507**	10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	-	-					
	143,856	73,206	217,062**					

** 參見附註三(2)(i)，以對賬至集團之收益表內的收益總額。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ix) 按地區劃分之EBITDA分析

	EBITDA ^(xiii)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香港	669	902	1,571	3%	938	948	1,886	3%
中國內地	3,510	2,074	5,584	10%	2,918	2,438	5,356	10%
歐洲	22,493	7,186	29,679	55%	16,875	13,163	30,038	54%
加拿大 ^(xiv)	179	4,030	4,209	8%	220	5,115	5,335	10%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5,919	4,423	10,342	19%	4,912	4,865	9,777	18%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433	2,170	2,603	5%	912	2,046	2,958	5%
	33,203	20,785	53,988^{##}	100%	26,775	28,575	55,350^{##}	10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10,155	1,546	11,701					
	43,358	22,331	65,689^{##}					

參見附註三(2)(ii)，以對賬至集團之收益表內的EBITDA總額。

(x) 按地區劃分之EBIT分析

	EBIT ^(xiv)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香港	112	397	509	1%	370	423	793	2%
中國內地	3,001	1,404	4,405	13%	2,416	1,722	4,138	12%
歐洲	14,431	5,150	19,581	57%	10,796	9,054	19,850	56%
加拿大 ^(xiv)	167	1,277	1,444	4%	209	2,201	2,410	7%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4,149	2,886	7,035	21%	3,307	3,202	6,509	18%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315	949	1,264	4%	822	866	1,688	5%
	22,175	12,063	34,238^{@@}	100%	17,920	17,468	35,388^{@@}	10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1,809	221	2,030					
	23,984	12,284	36,268^{@@}					

@@ 參見附註三(2)(iii)，以對賬至集團之收益表內的EBIT總額。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xi) 按地區劃分之資本開支分析

	資本開支 ^(viii)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固定資產及 投資物業 [@]	電訊牌照 [@]	品牌及 其他權利 [@]	分類為 持作待售 之資產	總額	固定資產、 投資物業及 租賃土地	電訊牌照	品牌及 其他權利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香港	420	-	-	-	420	531	-	-	531
中國內地	208	-	-	-	208	242	-	-	242
歐洲	6,283	1,045	657	3,572	11,557	5,996	1,747	26	7,769
加拿大	-	-	-	10	10	3	-	36	39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1,886	26	3	-	1,915	2,318	2,143	5	4,466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58	-	-	-	158	68	-	1	69
	8,955	1,071	660	3,582	14,268	9,158	3,890	68	13,116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	-	-	-	-				
	8,955	1,071	660	3,582	14,268				

@ 已扣除轉撥往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xii) 按地區劃分之資產總額分析

	資產總額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公司及附屬公司 分部資產 ^(vi)	遞延 稅項資產	分類為 持作待售 之資產	於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 權益	資產總額	公司及附屬公司 分部資產 ^(vi)	遞延 稅項資產	分類為 持作待售 之資產	於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 權益	資產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香港	58,926	328	-	12,731	71,985	55,494	306	-	14,233	70,033
中國內地	43,315	459	-	22,203	65,977	47,989	681	-	23,735	72,405
歐洲	446,489	18,766	115,449	88,682	669,386	452,780	18,914	114,559	87,437	673,690
加拿大 ^(vii)	3,384	-	2,588	66,543	72,515	3,638	6	2,558	63,027	69,229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115,059	710	3,379	50,768	169,916	108,714	324	3,422	53,339	165,799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57,129	31	-	12,270	169,430	168,490	29	-	12,569	181,088
	824,302	20,294	121,416	253,197	1,219,209	837,105	20,260	120,539	254,340	1,232,244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68,733	1,692	264	(848)	69,841					
	893,035	21,986	121,680	252,349	1,289,050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 (xiii) 「EBITDA」指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DA以及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部分EBITDA，惟和記港口信託及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之六項基建投資除外。和記港口信託乃按集團實際所佔此等業務之EBITDA計算。而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之六項基建投資(包括Northumbrian Water、Park'N Fly、UK Rails、Australian Gas Networks、Dutch Enviro Energy及Wales & West Utilities)之權益在分離前按100%基準計算(參見附註三(1)之「基建」項下)，在分離後則按淨分離基準計算。EBITDA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且包括出售投資所得溢利以及其他盈利。有關EBITDA的資料已包括在集團的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內。許多行業與投資者均以EBITDA作為計算現金流量總額的其中一種方法。集團認為EBITDA是衡量表現的重要指標，並在集團內部的財務與管理報告中用以監察集團的業務表現，因此EBITDA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用以衡量分部業績的指標呈列。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EBITDA並非衡量現金流動或財務表現的指標，而集團採用的EBITDA衡量方法，或許不能與其他公司的類似衡量項目比較。EBITDA不應用作替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現金流量或經營業績。
- (xiv) 「EBIT」指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以及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部分EBIT，惟和記港口信託及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之六項基建投資除外。和記港口信託乃按集團實際所佔此等業務之EBIT計算。而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之六項基建投資(包括Northumbrian Water、Park'N Fly、UK Rails、Australian Gas Networks、Dutch Enviro Energy及Wales & West Utilities)之權益在分離前按100%基準計算(參見附註三(1)之「基建」項下)，在分離後則按淨分離基準計算。EBIT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及稅項前之盈利。有關EBIT的資料已包括在集團的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內。許多行業與投資者均以EBIT作為計算經營業績的其中一種方法。集團認為EBIT是衡量表現的重要指標，並在集團內部的財務與管理報告中用以監察集團的業務表現，因此EBIT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用以衡量分部業績的指標呈列。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EBIT並非衡量財務表現的指標，而集團採用的EBIT衡量方法，或許不能與其他公司的類似衡量項目比較。EBIT不應用作替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經營業績。
- (xv) 分部資產和分部負債的計量方法與財務報表相同。分部資產包括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電訊牌照、品牌及其他權利、商譽、其他非流動資產、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值及其他流動資產，且不包括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2018年12月31日包括固定資產、租賃土地、電訊牌照、品牌及其他權利、商譽、其他非流動資產、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值及其他流動資產，且不包括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項、租賃負債與退休金責任，且不包括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2018年12月31日包括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項與退休金責任，且不包括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作為額外資料，分佈於香港、中國內地、歐洲、加拿大與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及僱員離職後福利資產)之金額分別為港幣79,582,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為港幣73,511,000,000元)、港幣73,431,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為港幣85,882,000,000元)、港幣473,957,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為港幣463,580,000,000元)、港幣69,903,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為港幣66,500,000,000元)與港幣149,908,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為港幣159,698,000,000元)。
- (xvi) 本期及長期借款包括銀行及其他債務，以及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 (xvii) 包括赫斯基能源來自美國業務之貢獻。
- (xviii) 就分部資料之分析而言，租賃產生之支出不被視為資本開支。

四 其他營業支出

其他營業支出包括提供服務成本為港幣13,501,000,000元，短期、低價值租賃支出及可變動租金支付為港幣3,295,000,000元。比較期間數額包括提供服務成本為港幣9,331,000,000元及營業租約支出港幣9,999,000,000元。

五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借款之利息	5,779	4,951
租賃負債之利息	1,627	—
其他融資成本(收益) ⁽¹⁾	(84)	78
	7,322	5,029
有關借款之融資費用及其溢價或折讓之攤銷	100	100
撥回折讓及其他非現金利息調整 ⁽²⁾	(367)	(562)
	7,055	4,567
減：資本化利息	(135)	(232)
	6,920	4,335

(1) 包括用以管理利率風險之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收益港幣341,000,000元(2018年6月30日為無)。

(2) 其他非現金利息調整主要包括攤銷因收購而產生之銀行及其他債務公平價值調整。

六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本期稅項支出		
香港	135	192
香港以外	2,255	1,747
	2,390	1,939
遞延稅項支出(抵減)		
香港	12	38
香港以外	464	(433)
	476	(395)
	2,866	1,544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估計應課稅之溢利減估計可用稅務虧損按稅率16.5%(2018年6月30日為16.5%)作出準備。香港以外稅項根據估計應課稅之溢利減估計可用稅務虧損按適用稅率作出準備。

七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港幣18,324,000,000元(2018年6月30日為港幣18,020,000,000元)，並以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發行股數3,856,240,500股(2018年6月30日為3,857,678,500股)而計算。

本公司並無設立認股權計劃。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6月30日擁有尚未行使的僱員認股權。該等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6月30日尚未行使的僱員認股權對每股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八 分派及股息

(1)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241	850

(2)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87元(2018年6月30日為每股港幣0.87元)	3,355	3,356

此外，2018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2.30元，總額港幣8,870,000,000元(2017年為每股港幣2.07元，總額港幣7,985,000,000元)。此等股息已在期內獲得批准並已支付。

九 固定資產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集團購入固定資產之成本值為港幣12,537,000,000元(2018年6月30日為港幣9,158,000,000元)，其中港幣3,582,000,000元(2018年6月30日為無)呈列於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期內出售之固定資產賬面淨值為港幣87,000,000元(2018年6月30日為港幣66,000,000元)，其出售所得虧損為港幣37,000,000元(2018年6月30日為港幣36,000,000元)。期內出售呈列於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之固定資產賬面淨值為港幣22,000,000元(2018年6月30日為無)，其出售所得虧損為港幣21,000,000元(2018年6月30日為無)。

十 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集團訂立新租賃協議。根據新租賃協議，集團須每月支付固定款項並為當中部分新租賃視乎營業額支付額外可變款項。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開始的租賃，集團確認港幣6,298,000,000元之使用權資產(其中港幣30,000,000元呈列於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及港幣6,288,000,000元之租賃負債(其中港幣30,000,000元呈列於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十一 遞延稅項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21,986	20,260
遞延稅項負債	18,673	19,261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3,313	999

十一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值分析：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未用稅務虧損	18,350	18,459
加速折舊免稅額	(4,252)	(4,127)
因收購而產生之公平價值調整	(10,488)	(10,501)
重估投資物業及其他投資	117	126
未分派盈利之預扣稅項	(509)	(497)
其他暫時差異	95	(2,461)
	3,313	999

於有合法可實施的對銷權利及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管理機構時，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將予對銷。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述之數額已作適當對銷。

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確認之累計遞延稅項資產共港幣21,986,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為港幣20,260,000,000元)，其中港幣18,259,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為港幣18,659,000,000元)與歐洲3集團有關。

集團並未為未用稅務虧損、可抵扣稅額與其他可扣減之暫時差異合共港幣123,004,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為港幣99,135,000,000元)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2019年6月30日其潛在的稅務影響為港幣29,344,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為港幣28,880,000,000元)。

十二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香港以外管理基金	43	66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		
香港上市股權證券	2,459	2,909
香港以外上市股權證券	229	208
香港以外管理基金－上市股權證券	177	154
香港以外管理基金－上市債券	4,889	4,770
香港以外上市/可交易債券	-	1,089
	7,754	9,130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	89	96
	7,886	9,292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乃按市場報價計算。

十三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	382	382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 ⁽¹⁾	2,348	1,576
合約資產	2,322	2,726
非上市投資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債券 ⁽²⁾	170	170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股權證券 ⁽³⁾	1,967	1,953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股權證券	636	641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債券	308	318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利率掉期	65	19
現金流量對沖－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718	317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1,824	2,021
交叉貨幣掉期	444	427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349	167
其他(主要為應收租賃款項)	309	-
	11,842	10,717

- (1)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主要與取得客戶電訊合約產生之遞增佣金成本有關。於期內，攤銷至收益表之金額為港幣692,000,000元(2018年6月30日為港幣536,000,000元)，且並無有關於資本化成本之減值虧損。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94段之實際權宜措施，將其攤銷期為一年或以下取得合約產生之遞增成本在其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 (2) 債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因此等投資按浮動利率計息，並於一個月至六個月期間按現行市場利率重新定價。
- (3) 有派息歷史的股權證券乃按預期未來股息的折現現值計算的公平價值列賬。其餘股權證券之價值對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十四 現金及現金等值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22,071	32,253
短期銀行存款	100,088	103,158
	122,159	135,411

現金及現金等值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十五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應收貨款 ⁽¹⁾	18,621	20,391
減：虧損撥備	(1,285)	(1,136)
	17,336	19,255
其他流動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利率掉期	11	—
淨投資對沖－遠期外匯合約	825	567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		
香港以外上市/可交易債券 ⁽²⁾	1,121	—
合約資產	3,681	4,217
預付款項	20,596	21,105
其他應收賬項	18,583	18,682
	62,153	63,826

- (1) 應收貨款乃按預期可收回之款額列賬，並已扣除任何被視作可能無法悉數收回之應收賬項之估計減值虧損作出之撥備。此等資產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期末/年末之應收貨款按發票發出日期列示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少於31天	13,317	11,830
31天至60天	1,903	2,308
61天至90天	740	994
90天以上	2,661	5,259
	18,621	20,391

- (2) 香港以外上市/可交易債券包括上市聯營公司赫斯基能源發行之票據，其本金為25,000,000美元，並將於2019年到期。

十六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及負債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 ⁽¹⁾	119,774	118,187
持作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²⁾	1,906	2,352
	121,680	120,539
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¹⁾	79,404	77,600

十六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及負債(續)

- (1) 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六項基建投資(包括附屬公司Northumbrian Water、附屬公司Park'N Fly、附屬公司UK Rails、合資企業Australian Gas Networks、合資企業Dutch Enviro Energy及合資企業Wales & West Utilities)之權益。於2018年12月20日，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精簡集團持有此等基建投資的計劃。根據此計劃，集團將終止對部分基建投資的控制。

於結算日，此六項基建投資已就會計目的重新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此重新分類並無導致任何收益或虧損確認於收益表內。於結算日，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之資產及負債項目的主要類別及賬面值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固定資產	72,718	71,309
使用權資產	1,070	-
品牌及其他權利	7,430	7,443
商譽	25,783	25,686
合資企業權益	7,136	7,223
遞延稅項資產	429	4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6	304
現金及現金等值	2,458	3,585
存貨	53	56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331	2,165
持作待售之資產	119,774	118,187
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58,004	57,707
租賃負債	1,305	-
本期稅項負債	200	134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4,109	4,453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2,076	2,071
遞延稅項負債	6,288	6,255
退休金責任	1,003	1,113
其他非流動負債	6,419	5,867
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79,404	77,600
與出售組別直接相關之資產淨值	40,370	40,587
非控股權益	3,064	3,021
與出售組別直接相關之資產淨值及非控股權益	37,306	37,566
計入累計其他全面收益之數額：		
匯兌儲備虧絀	(4,066)	(4,146)
退休金儲備虧絀	(690)	(691)
對沖儲備虧絀	(1,701)	(1,112)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之儲備	(6,457)	(5,949)

十六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及負債(續)

- (2)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集團購入Wind Tre於意大利經營之電訊業務餘下50%之權益並成為Wind Tre之唯一股東。Wind Tre早已承諾出售若干電訊資產(包括站點，頻譜和頻率)予第三方，該轉讓預計將於結算日後一年內完成。於結算日，此等資產已就會計目的重新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其主要類別及賬面值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固定資產	565	477
電訊牌照	1,341	1,875
	1,906	2,352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非流動資產於附註三(2)(vi)「歐洲3集團」及附註三(2)(xii)「歐洲」之分部資產總額內呈列。

十七 銀行及其他債務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金數額						
銀行借款	25,523	88,276	113,799	5,943	111,235	117,178
其他借款	4	259	263	38	410	448
票據及債券	9,319	214,941	224,260	19,710	209,582	229,292
	34,846	303,476	338,322	25,691	321,227	346,918
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	302	4,848	5,150	553	5,197	5,750
	35,148	308,324	343,472	26,244	326,424	352,668
未計下列項目之小計						
有關債務之未攤銷融資費用及溢價或折讓	(20)	(637)	(657)	(1)	(656)	(657)
根據利率掉期合約之未變現虧損所作之賬面值調整	(246)	(35)	(281)	(257)	(198)	(455)
	34,882	307,652	342,534	25,986	325,570	351,556

十七 銀行及其他債務(續)

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數額之還款年份分析如下：

	2019年6月30日			
	銀行借款 港幣百萬元	其他借款 港幣百萬元	票據及債券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2019年之餘下期間	5,168	2	8,018	13,188
2020年	30,759	4	9,100	39,863
2021年	30,276	3	19,870	50,149
2022年	38,452	171	30,060	68,683
2023年	9,142	4	30,439	39,585
2024年至2028年	2	20	108,180	108,202
2029年至2038年	—	47	18,593	18,640
2039年及以後	—	12	—	12
	113,799	263	224,260	338,322
減：本期部分	(25,523)	(4)	(9,319)	(34,846)
	88,276	259	214,941	303,476
	2018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港幣百萬元	其他借款 港幣百萬元	票據及債券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5,943	38	19,710	25,691
2020年	35,020	37	9,100	44,157
2021年	31,270	39	19,975	51,284
2022年	36,119	205	30,113	66,437
2023年	8,826	29	31,689	40,544
2024年至2028年	—	41	105,927	105,968
2029年至2038年	—	47	12,778	12,825
2039年及以後	—	12	—	12
	117,178	448	229,292	346,918
減：本期部分	(5,943)	(38)	(19,710)	(25,691)
	111,235	410	209,582	321,227

十八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應付貨款 ⁽¹⁾	28,275	29,233
其他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	8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730	—
遠期外匯合約	8	2
其他合約	14	—
淨投資對沖—遠期外匯合約	50	6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1	—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免息借款	385	385
合約負債	5,629	5,880
撥備	4,035	4,514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63,771	76,244
	102,898	116,272

(1) 期末/年末之應付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少於31天	21,073	19,764
31天至60天	2,994	4,095
61天至90天	1,358	2,392
90天以上	2,850	2,982
	28,275	29,233

十九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合約負債	2	3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利率掉期	－	116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632	373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	928
其他合約	2	－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5	－
交叉貨幣掉期	83	45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537	481
電訊牌照及其他權利之責任	10,178	9,613
其他非流動負債 ⁽¹⁾	16,457	15,610
有關經濟收益協議之負債 ⁽²⁾	14,308	14,308
撥備	29,082	29,989
	71,286	71,466

(1) 包括購買設備之應付貸款港幣 11,747,000,000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為港幣 10,906,000,000 元)。

(2) 於 2018 年 10 月，根據與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實業」)、長江基建及電能實業有限公司(「電能實業」)訂立之經濟收益協議，集團已將其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之六項基建投資(包括 Northumbrian Water、Park'N Fly、UK Rails、Australian Gas Networks、Dutch Enviro Energy 及 Wales & West Utilities)之權益所產生之經濟利益的重大部分分離。作為協議之一部分，一旦發生若干事件，集團須退回代價。集團根據此安排下所收到來自集團以外之實體的代價金額而確認負債。

於本期內，集團與長江實業已達成補充協議以修訂於 2018 年訂立之經濟收益協議，以(其中包括)向對方提供於歐洲及加拿大共同擁有之基建投資之按比例投票權。

於本期後，集團與長江基建及電能實業已達成補充協議以修訂於 2018 年訂立之經濟收益協議，以(其中包括)向對方提供於歐洲及加拿大共同擁有之基建投資之按比例投票權。

二十 股本、股份溢價及永久資本證券

(1) 股本及股份溢價

	2019年 6月30日 股數	2018年 12月31日 股數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普通股	3,856,240,500	3,856,240,500	3,856	3,856
股本			3,856	3,856
股份溢價			244,377	244,377
			248,233	248,233

(2) 永久資本證券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1,000,000,000美元，於2017年發行	7,842	7,842
500,000,000歐羅，於2018年發行	4,484	4,484
	12,326	12,326

此等證券為永久、後償及息票之付款屬可選擇性質，因此該等永久資本證券被分類為權益工具，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權益內入賬。

於2017年5月及2018年12月，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發行面值1,000,000,000美元（約港幣7,800,000,000元）及500,000,000歐羅（約港幣4,475,000,000元）之永久資本證券以取得現金。

廿一 儲備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保留溢利 港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港幣百萬元	應佔普通股股東 對沖儲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¹⁾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18年12月31日，如先前編列 及2019年1月1日	576,381	(31,979)	(2,138)	(344,346)	197,918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參見附註廿九)	(11,812)	-	-	-	(11,812)
於2019年1月1日，經調整後 期內之溢利	564,569	(31,979)	(2,138)	(344,346)	186,106
	18,324	-	-	-	18,32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	-	(174)	(174)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	-	-	-	96	96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183)	-	-	-	(183)
現金流量對沖(遠期外匯合約、交叉貨幣 利率掉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虧損	-	-	(581)	-	(581)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遠期外匯 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合約)的虧損	-	(50)	-	-	(50)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資產淨值之虧損	-	(252)	-	-	(252)
過往確認於其他儲備內之有關期內出售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虧損 確認於收益表	-	89	14	-	103
過往確認於其他儲備內之有關期內出售 附屬公司之虧損直接轉撥往保留溢利	(5)	-	-	5	-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85	202	(466)	(3)	(182)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347	(586)	(576)	(1)	(81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之有關稅項	37	-	66	-	103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81	(597)	(1,543)	(77)	(1,936)
對沖儲備收益於期內轉撥往非財務項目之賬面值	-	-	(35)	-	(35)
嚴重通脹之影響	-	7	-	-	7
已付2018年股息	(8,870)	-	-	-	(8,870)
附屬公司之認股權計劃及長期獎勵計劃	3	-	-	24	27
出售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之收益轉撥往保留溢利	67	-	-	(67)	-
有關購入非控股權益	-	-	-	(199)	(199)
於2019年6月30日	574,374	(32,569)	(3,716)	(344,665)	193,424

廿一 儲備(續)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保留溢利 港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港幣百萬元	應佔普通股股東 對沖儲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¹⁾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18年1月1日	547,877	(20,642)	(2,094)	(343,018)	182,123
期內之溢利	18,020	-	-	-	18,02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	-	(306)	(306)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	-	(55)	(55)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439	-	-	-	439
現金流量對沖(遠期外匯合約、交叉 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收益	-	-	267	-	267
過往累計於儲備內之對沖成本確認於收益表	-	-	(17)	-	(17)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遠期外匯 合約)的收益	-	1,151	-	-	1,151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資產淨值之虧損	-	(1,861)	-	-	(1,861)
過往確認於其他儲備內之有關期內出售附屬 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虧損直接轉撥往保留溢利	(3)	-	-	3	-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07	(1,300)	126	(40)	(1,107)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94	(1,344)	141	(20)	(1,02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之有關稅項	(66)	-	(40)	-	(106)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671	(3,354)	477	(418)	(2,624)
對沖儲備收益於期內轉撥往非財務項目之賬面值	-	-	(4)	-	(4)
已付2017年股息	(7,985)	-	-	-	(7,985)
贖回永久資本證券	-	1,740	-	-	1,740
附屬公司之認股權計劃及長期獎勵計劃	-	-	-	(5)	(5)
出售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之虧損轉撥往保留溢利	(78)	-	-	78	-
有關購入非控股權益	-	-	-	(28)	(28)
有關出售部分附屬公司	-	3	-	(10)	(7)
於2018年6月30日	558,505	(22,253)	(1,621)	(343,401)	191,230

- (1) 其他儲備包括重估儲備及其他資本儲備。於2019年6月30日，重估儲備虧絀為港幣3,134,000,000元(2019年1月1日為港幣2,985,000,000元、2018年6月30日為港幣1,753,000,000元及2018年1月1日為港幣1,452,000,000元)，及其他資本儲備虧絀為港幣341,531,000,000元(2019年1月1日為港幣341,361,000,000元、2018年6月30日為港幣341,648,000,000元及2018年1月1日為港幣341,566,000,000元)。計入其他資本儲備賬內為港幣341,336,000,000元之虧絀，其與作為2015年完成之重組之一部分而被註銷的Cheung Kong (Holdings) Limited(集團之前身控股公司)股份之公平價值有關。因重估上市債券及上市股權證券而產生之重估盈餘(虧絀)已列入重估儲備。

廿二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1) 除稅後溢利與經營業務未計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已付稅項及營運資金變動前所得現金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除稅後溢利	22,301	22,248
減：所佔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3,562)	(4,089)
合資企業	(3,893)	(6,221)
	14,846	11,938
調整：		
本期稅項支出	2,390	1,939
遞延稅項支出(抵減)	476	(395)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6,920	4,335
折舊及攤銷	19,374	8,855
其他	313	103
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DA ⁽ⁱ⁾	44,319	26,775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58	36
已收取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股息	4,859	9,836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溢利	(412)	(33)
其他項目		
於期內資本化之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	(1,430)	(472)
其他	253	(174)
	47,647	35,968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i) EBITDA之對賬：		
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DA	44,319	26,775
分離基建投資之權益	(961)	—
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DA(參見附註三(2)(ii))	43,358	26,775
所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EBITDA		
所佔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3,562	4,089
合資企業	3,893	6,221
調整：		
折舊及攤銷	10,184	11,242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3,547	4,579
本期稅項支出	1,517	1,720
遞延稅項支出	76	1,000
非控股權益	222	176
其他	(313)	(103)
	22,688	28,924
EBITDA(參見附註三(2)(ii)及三(2)(xiii))	66,046	55,699

廿二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2) 營運資金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存貨增加	(530)	(1,163)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增加	(1,954)	(531)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項減少	(9,683)	(4,578)
其他非現金項目	1,656	(981)
	(10,511)	(7,253)

(3) 收購附屬公司

下表概述於期內完成的收購所付之代價，以及所確認之收購資產與承擔負債。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收購代價轉讓：		
現金及現金等值支付	-	38
本公司於收購前所持投資之公平價值	-	278
	-	316
公平價值		
固定資產	-	191
遞延稅項資產	-	2
現金及現金等值	-	67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	105
存貨	-	51
應付賬項及本期稅項負債	-	(144)
銀行及其他債務	-	(2)
遞延稅項負債	-	(1)
收購之可識別資產淨值	-	269
非控股權益	-	(44)
	-	225
商譽	-	91
代價總額	-	316
收購所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現金及現金等值支付	-	38
購入現金及現金等值	-	(67)
現金流入淨值總額	-	(29)

廿二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3) 收購附屬公司(續)

所收購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確認，並於綜合層面記錄。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收購之成本約港幣2,000,000元已於期內在收益表中扣除，並包括於其他營業支出項目內。

此等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收購之附屬公司自有關收購日期起對集團之收益及除稅前溢利貢獻並非重大。

(4)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已收及應收代價		
現金及現金等值	—	—
出售後所保留之投資	345	—
出售代價總額	345	—
出售負債淨值之賬面值	293	—
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累計匯兌虧損在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 重新自權益分類至損益	(5)	—
出售所產生之收益*	633	—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現金及現金等值作為代價	—	—
減：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	(187)	—
現金代價淨值總額	(187)	—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固定資產	126	—
使用權資產	692	—
遞延稅項資產	9	—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185	—
存貨	208	—
應付賬項及本期稅項負債	(812)	—
租賃負債	(884)	—
非控股權益	(4)	—
出售之負債淨值(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	(480)	—
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	187	—
出售之負債淨值	(293)	—

* 出售所產生之收益已確認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收益表中，並列於其他營業支出項目內。

廿二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5) 自融資業務產生之負債的變動

下表列示有關融資業務產生之負債的現金流量和非現金變動的 analysis :

	銀行及 其他債務 港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 港幣百萬元	來自 非控股股東 之計息借款 港幣百萬元	來自 非控股股東 之免息借款 港幣百萬元	有關 經濟收益 協議之負債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18年12月31日，如先前編列 及2019年1月1日	351,556	-	752	385	14,308	367,00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參見附註廿九)	(174)	92,130	-	-	-	91,956
於2019年1月1日，經調整後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351,382	92,130	752	385	14,308	458,957
新增借款	21,707	-	-	-	-	21,707
償還借款	(27,605)	-	-	-	-	(27,605)
已付租賃負債之資本部分	-	(8,643)	-	-	-	(8,643)
已付租賃負債之利息部分	-	(1,986)	-	-	-	(1,986)
給予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淨額	-	-	(2)	-	-	(2)
非現金變動						
有關借款之融資費用及其溢價或折讓 之攤銷(參見附註五)	100	-	-	-	-	100
指定為公平價值對沖的被對沖項目 調整額之虧損	174	-	-	-	-	174
攤銷因收購而產生之銀行及其他債務 公平價值調整	(641)	-	-	-	-	(641)
於期內訂立新租賃而增加的租賃負債(參見附註十)	-	6,288	-	-	-	6,288
租賃負債之利息(參見附註五)	-	1,627	-	-	-	1,627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廿二(4))	-	(884)	-	-	-	(884)
匯兌差額	(1,347)	359	1	-	-	(987)
轉撥往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 相關之負債(參見附註十六)	(1,236)	(6)	(5)	-	-	(1,247)
於2019年6月30日	342,534	88,885	746	385	14,308	446,858

廿二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5) 自融資業務產生之負債的變動(續)

下表列示有關融資業務產生之負債的現金流量和非現金變動的 Analysis (續) :

	銀行及 其他債務 港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 港幣百萬元	來自 非控股股東 之計息借款 港幣百萬元	來自 非控股股東 之免息借款 港幣百萬元	有關 經濟收益 協議之負債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18年1月1日	331,988	—	3,143	389	—	335,520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新增借款	21,679	—	—	—	—	21,679
償還借款	(15,892)	—	—	—	—	(15,892)
給予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淨額	—	—	(2)	(4)	—	(6)
非現金變動						
有關借款之融資費用及其溢價或折讓 之攤銷(參見附註五)	100	—	—	—	—	100
指定為公平價值對沖的被對沖項目 調整額之收益	(195)	—	—	—	—	(195)
攤銷因收購而產生之銀行及其他債務 公平價值調整	(759)	—	—	—	—	(759)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廿二(3))	2	—	—	—	—	2
匯兌差額	(2,380)	—	(19)	—	—	(2,399)
於2018年6月30日	334,543	—	3,122	385	—	338,050

廿三 或有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旗下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提供之銀行及其他借款擔保共港幣4,138,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為港幣4,138,000,000元)。

旗下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已動用之銀行及其他借款擔保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予聯營公司	2,807	2,777
予合資企業	728	728

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提供之履約及其他擔保為港幣2,900,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為港幣2,885,000,000元)。

廿四 承擔

除期內在正常業務中承擔之數額外，集團之總資本承擔於2018年12月31日後並無重大改變。

廿五 有關連人士交易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尚未償還之結餘金額總額於2018年12月31日後並無重大改變。

本公司與附屬公司間之交易已於綜合時對銷。除於中期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外，期內集團與其他有關連人士之間的交易對集團並不重大。本公司除向董事(即主要管理層人士)支付酬金(即主要管理層人士薪酬)外，與彼等並無訂立任何交易。

廿六 法律訴訟

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程序，而就集團所知，亦沒有尚未解決或對集團構成威脅之重大訴訟或索償。

廿七 結算日後事項

除於中期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外，以下為於2019年6月30日後訂立的重大事項及交易：

於2019年7月，集團已出售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約9%權益，現金所得款項約為280,000,000美元，所持股權由60.15%減少至51.15%。

於2019年7月，集團成立一家新全資電訊控股公司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Holdings(「CK Hutchison Telecom」)，該公司將集團之歐洲業務及和電香港整合於一家控股實體旗下。CK Hutchison Telecom集團將為Wind Tre約10,000,000,000歐羅之所有現有外部債務進行再融資，並預期獲得所有三家信貸評級機構給予獨立投資評級。同時，CK Hutchison Telecom集團亦將成立一家新電訊基建公司CK Hutchison Networks Holdings，該公司會將28,500座電訊發射站資產權益集合於CK Hutchison Telecom一家分開管理之全資附屬公司內。

廿八 美元等值數字

該等財務報表之數額乃以港幣(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編列。於2019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折算為美元是只供參考作用，而其匯率為港幣7.8元兌1美元。此折算方式不應認作為實際以港幣為單位之數額已經或可能按此匯率或其他任何匯率兌換為美元。

廿九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

(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之財務報表屬強制性，並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列載了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之原則。新租賃準則規定，承租人須按照舊有之租賃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原則，以融資租賃之類似方法就所有租賃入賬。於租約開始日，承租人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並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首次確認此項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應計之利息支出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根據新租賃準則，於整個租賃期內的利息及折舊總額相等於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之租賃開支總額，但按個別租賃基準計算之租賃開支總額於租賃初期的金額較高，原因是利息於租賃初期較高，而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基準的租賃開支是以平均等額基準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以下各項並無影響：

- 現金。
- 集團基本業務之經濟狀況。
- 集團如何經營業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集團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有關影響包括：

- 財務狀況表「增大」，因為差不多所有租賃均列入資產負債表，包括管理層「合理地確定」之租約續租。
- EBITDA及EBIT增加(不再為經營租賃開支，現為利息及折舊)。
- 按個別租約基準，於租賃初期對盈利淨額及每股盈利有負面影響。
- 於整個租賃期內對累計盈利淨額及每股盈利均沒有影響。
- 現金流量報表及財務狀況表上金額分類之變動。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集團已應用以下準則允許之確認豁免及實際權宜措施：

- 於首次應用日就現有合約保留租賃之定義。
- 於擁有合理類似特徵之租賃組合運用單一折現率。
- 依賴先前就租賃是否屬於繁重之評估。
- 於2019年1月1日就餘下租賃期少於12個月之租賃運用確認豁免。
- 就低價值之資產租賃運用確認豁免。
- 於首次應用日就使用權資產計量撇除期初直接成本。
- 於首次應用日在釐定租賃期時運用事後檢討。

廿九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2) 集團之租賃活動如何入賬

直至2018年財政年度止，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之付款以平均等額基準按租賃年期於損益中扣除。

由2019年1月1日起，於租賃資產可供集團使用日，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每項租賃付款於租賃負債與租賃負債利息之間分配。租賃負債之利息按租賃年期於損益中扣除，從而令每一期間租賃負債之餘下結餘產生定額之定期利率。使用權資產以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賃年期之較低者按平均等額基準折舊。

一項租賃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最初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之現值淨額：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
- 預期須由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之金額。
- 購買權之行使價(如承租人可合理確定行使該選項)。
- 就終止租賃支付罰款(如租賃年期反映承租人行使該選項)。

租賃付款運用租賃內隱含之利率折現。倘若未能確定該利率，則使用承租人之遞增借款利率(即承租人以類似條款及條件於類似經濟環境下，為借入所需資金以獲取資產而須支付之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最初計量租賃負債之金額。
- 於租賃開始日或之前的租賃付款減所收取之任何租賃優惠。
- 期初直接成本及復修成本。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之付款，按平均等額基準於損益中確認為支出。短期租賃即租賃年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資訊科技設備及辦公室傢具之小型項目。

部分租賃包含有與店舖產生銷售掛鈎的可變付款條款。就個別零售店舖而言，租賃付款按可變付款條款之基準支付，並應用多個銷售百分比。可變租賃條款可基於多個理由而使用，包括為了降低新成立店舖之固定成本。視乎銷售而決定之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之條件發生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延期權及終止權包含於集團多項租賃內。此等條款用作提高管理合約在經營上之靈活性。所持有之大部分延期權及終止權僅可由集團(而非相關之出租人)行使。在釐定租賃年期時，管理層考慮促使行使延期權或不行使終止權之經濟誘因的所有事實及情況。只有在能合理地確定租賃可延期(或不予終止)的情況下，延期權(或終止權後之期間)才會計入租賃年期。

適用於集團作為出租人之會計政策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適用者並無不同。然而，當集團為中介出租人，分租租約乃參考原租約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而非參考相關資產)而加以分類。

廿九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3) 由租賃承擔對賬至租賃負債

以下為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之經營租約承擔與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之租賃負債之對賬：

港幣百萬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之經營租約承擔	88,584
以集團加權平均遞增借款利率3.7%計算折現	59,457
加：於2018年12月31日確認之融資租賃負債	174
減：由首次應用日起計12個月內完結之租賃	(361)
減：按平均等額基準確認為開支之低價值租賃	(94)
減：非租賃之部分	(1,492)
加：因合約期及預期租賃期(包括延期權)之不同處理方法而作出之調整	33,825
加：與影響可變付款之指數或比率之變動有關之調整	428
其他(主要為預付款及應計租賃開支)	193
	<hr/>
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92,130
	<hr/>
其中包括：	
流動租賃負債	15,713
非流動租賃負債	76,417
	<hr/>
	92,130
	<hr/>

(4)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集團由2019年1月1日起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採納時，集團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此等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並運用2019年1月1日承租人之遞增借款利率計算折現。適用於集團於2019年1月1日租賃負債之加權平均遞增借款利率為3.7%。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而言，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將先前為財務報表呈列目的而歸類為固定資產及其他債務之相關資產及責任的賬面值(緊接過渡前)，轉至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此外，由2019年1月1日起，先前於財務狀況表內以獨立項目呈列之租賃土地現歸類為使用權資產的一部分。

集團已應用經修改追溯法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經修改追溯法以追溯方式應用準則之規定，於2019年1月1日在期初權益確認首次應用之累計影響，且不會重新編列比較期間之數字。比較資料繼續根據於2019年1月1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呈報。採納有關準則已導致2019年1月1日權益總額之期初結餘減少港幣15,699,000,000元。有關影響主要來自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合約之租賃負債(見下文進一步闡述)。

廿九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4)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續)

(i) 於2019年1月1日期初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如上文所闡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在無重新編列比較資料之情況下應用。因此，因有關租賃之新會計政策所產生之重新分類及調整結果並沒有於比較結餘中反映，但於2019年1月1日之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2018年 12月31日 如先前編列 港幣百萬元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1月1日 經調整後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10,605	(560)	110,045
使用權資產	–	83,157	83,157
租賃土地	7,702	(7,702)	–
電訊牌照	64,221	–	64,221
品牌及其他權利	88,761	–	88,761
商譽	323,160	–	323,160
聯營公司	136,287	(36)	136,251
合資企業權益	118,053	(709)	117,344
遞延稅項資產	20,260	1,632	21,892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9,292	–	9,29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17	315	11,032
	889,058	76,097	965,155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	135,411	–	135,411
存貨	23,410	–	23,410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63,826	(2,829)	60,997
	222,647	(2,829)	219,818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120,539	342	120,881
	343,186	(2,487)	340,699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25,986	(34)	25,952
租賃負債	–	15,713	15,713
本期稅項負債	2,071	–	2,071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16,272	(2,027)	114,245
	144,329	13,652	157,981
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77,600	368	77,968
	221,929	14,020	235,949
流動資產淨值	121,257	(16,507)	104,750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010,315	59,590	1,069,905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325,570	(140)	325,430
租賃負債	–	76,417	76,417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752	–	752
遞延稅項負債	19,261	(988)	18,273
退休金責任	2,443	–	2,443
其他非流動負債	71,466	–	71,466
	419,492	75,289	494,781
資產淨值	590,823	(15,699)	575,12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56	–	3,856
股份溢價	244,377	–	244,377
儲備	197,918	(11,812)	186,106
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	446,151	(11,812)	434,339
永久資本證券	12,326	–	12,326
非控股權益	132,346	(3,887)	128,459
權益總額	590,823	(15,699)	575,124

廿九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4)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續)

(ii)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根據2019年 1月1日前 會計政策編列 港幣百萬元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港幣百萬元	根據2019年 1月1日起 會計政策編列 港幣百萬元
收益	147,620	–	147,620
出售貨品成本	(51,888)	–	(51,888)
僱員薪酬成本	(19,308)	–	(19,308)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支出	(8,677)	239	(8,438)
折舊及攤銷	(11,028)	(8,346)	(19,374)
其他營業支出	(33,896)	9,916	(23,980)
所佔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3,577	(15)	3,562
合資企業	3,985	(92)	3,893
	30,385	1,702	32,087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5,293)	(1,627)	(6,920)
除稅前溢利	25,092	75	25,167
本期稅項	(2,389)	(1)	(2,390)
遞延稅項	(495)	19	(476)
除稅後溢利	22,208	93	22,301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4,008)	31	(3,977)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18,200	124	18,324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港幣4.72元	港幣0.03元	港幣4.75元

廿九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4)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續)

(iii)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根據2019年 1月1日前 會計政策編列 港幣百萬元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港幣百萬元	根據2019年 1月1日起 會計政策編列 港幣百萬元
除稅後溢利	22,208	93	22,301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230)	—	(230)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233)	—	(233)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110	—	110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	459	—	459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項目之有關稅項	41	—	41
	147	—	147
已予重新分類或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 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虧損)	96	—	96
現金流量對沖(遠期外匯合約、交叉貨幣利率 掉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收益(虧損)	(717)	—	(717)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遠期外匯合約及交叉貨幣 掉期合約)之收益(虧損)	(66)	—	(66)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資產淨值 之虧損	(175)	(278)	(453)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有關期內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之虧損確認於收益表	130	—	130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422)	—	(422)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430)	4	(1,426)
已予重新分類或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項目之有關稅項	83	—	83
	(2,501)	(274)	(2,775)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354)	(274)	(2,628)
全面收益總額	19,854	(181)	19,673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 全面收益總額	(3,414)	129	(3,285)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全面收益總額	16,440	(52)	16,388

廿九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4)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續)

(iv) 於2019年6月30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根據2019年 1月1日前 會計政策編列 港幣百萬元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港幣百萬元	根據2019年 1月1日起 會計政策編列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11,389	(557)	110,832
使用權資產	–	80,215	80,215
租賃土地	7,481	(7,481)	–
電訊牌照	64,412	–	64,412
品牌及其他權利	87,924	–	87,924
商譽	321,996	–	321,996
聯營公司	134,674	(51)	134,623
合資企業權益	118,523	(797)	117,726
遞延稅項資產	20,294	1,692	21,986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7,886	–	7,88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533	309	11,842
	886,112	73,330	959,442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	122,159	–	122,159
存貨	23,616	–	23,616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65,906	(3,753)	62,153
	211,681	(3,753)	207,928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121,416	264	121,680
	333,097	(3,489)	329,608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34,915	(33)	34,882
租賃負債	–	14,586	14,586
本期稅項負債	1,625	1	1,626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05,205	(2,307)	102,898
	141,745	12,247	153,992
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79,114	290	79,404
	220,859	12,537	233,396
流動資產淨值	112,238	(16,026)	96,21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998,350	57,304	1,055,654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307,768	(116)	307,652
租賃負債	–	74,299	74,299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746	–	746
遞延稅項負債	19,672	(999)	18,673
退休金責任	2,515	–	2,515
其他非流動負債	71,286	–	71,286
	401,987	73,184	475,171
資產淨值	596,363	(15,880)	580,48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56	–	3,856
股份溢價	244,377	–	244,377
儲備	205,288	(11,864)	193,424
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	453,521	(11,864)	441,657
永久資本證券	12,326	–	12,326
非控股權益	130,516	(4,016)	126,500
權益總額	596,363	(15,880)	580,483

廿九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4)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續)

(v)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根據2019年 1月1日前 會計政策編列 港幣百萬元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港幣百萬元	根據2019年 1月1日起 會計政策編列 港幣百萬元
	(i)		(ii)
經營業務			
未計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已付稅項及營運資金 變動前之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37,492	10,155	47,647
已付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已扣除資本化)	(5,560)	(1,627)	(7,187)
已付稅項	(3,302)	—	(3,302)
經營所得資金(經營所得資金於(ii)項下為未計租賃負債付款)	28,630	8,528	37,158
營運資金變動	(10,603)	92	(10,511)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8,027	8,620	26,647
投資業務			
購入固定資產	(12,537)	—	(12,537)
增加電訊牌照	(1,071)	—	(1,071)
增加品牌及其他權利	(660)	—	(660)
增添其他非上市投資	(5)	—	(5)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還款	238	—	238
收購及墊付予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504)	—	(504)
出售固定資產收入	51	—	51
出售附屬公司收入	(187)	—	(187)
出售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收入	2,388	—	2,388
未計增添或出售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前用於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12,287)	—	(12,287)
出售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169	—	169
增添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2)	—	(2)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12,120)	—	(12,120)
融資業務前現金流入淨額	5,907	8,620	14,527
融資業務			
新增借款	21,707	—	21,707
償還借款	(27,628)	23	(27,605)
租賃負債付款	—	(8,643)	(8,643)
給予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淨額	(2)	—	(2)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付款	(478)	—	(478)
已付普通股股東股息	(8,870)	—	(8,870)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4,774)	—	(4,774)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241)	—	(241)
用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20,286)	(8,620)	(28,906)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	(14,379)	—	(14,379)
現金及現金等值(於1月1日)	138,996	—	138,996
現金及現金等值(於6月30日)	124,617	—	124,617

廿九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5)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未獲集團應用之準則

多項新訂之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於2020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生效並容許提前應用。然而，集團在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尚未提前應用此等新準則或準則之修訂。集團正持續評估採納此等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之影響。根據集團目前所得資料，並無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準則之修訂，於初始應用後預期會對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或財務表現有重大影響。

三十 公平價值計量

(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如下：

	附註	根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之分類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十二	按攤銷成本計量	43	43	66	66
香港上市股權證券	十二	按公平價值於 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2,459	2,459	2,909	2,909
香港以外上市股權證券	十二	按公平價值於 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229	229	208	208
上市股權證券(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十二	按公平價值於 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177	177	154	154
上市債券(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十二	按公平價值於 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4,889	4,889	4,770	4,770
香港以外上市/可交易債券	十二及十五	按公平價值於 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1,121	1,121	1,089	1,089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	十二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89	89	96	96
非上市投資						
非上市債券	十三	按攤銷成本計量	170	170	170	170
非上市股權證券	十三	按公平價值於 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1,967	1,967	1,953	1,953
非上市股權證券	十三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636	636	641	641
非上市債券	十三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308	308	318	318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利率掉期	十三及十五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76	76	19	19
現金流量對沖-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十三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718	718	317	317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十三及十五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2,649	2,649	2,588	2,588
交叉貨幣掉期	十三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444	444	427	427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十三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349	349	167	167
現金及現金等值	十四	按攤銷成本計量	122,159	122,159	135,411	135,411
應收貨款	十五	按攤銷成本計量	17,336	17,336	19,255	19,255
其他應收賬項	十五	按攤銷成本計量	18,583	18,583	18,682	18,682
			174,402	174,402	189,240	189,240

三十 公平價值計量(續)

(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續)

	附註	根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之分類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金融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ⁱ⁾	十七	按攤銷成本計量	342,534	347,619	351,556	343,527
租賃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88,885	88,885	-	-
應付貨款	十八	按攤銷成本計量	28,275	28,275	29,233	29,233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利率掉期	十九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	-	116	116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十八及十九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632	632	381	381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十八及十九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730	730	928	928
遠期外匯合約	十八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8	8	2	2
其他合約	十八及十九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16	16	-	-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十八及十九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55	55	6	6
交叉貨幣掉期	十九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83	83	45	45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十八及十九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538	538	481	481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免息借款	十八	按攤銷成本計量	385	385	385	385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十八	按攤銷成本計量	63,771	63,771	76,244	76,244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按攤銷成本計量	746	746	752	752
電訊牌照及其他權利之責任	十九	按攤銷成本計量	10,178	10,178	9,613	9,613
有關經濟收益協議之負債	十九	按攤銷成本計量	14,308	14,308	14,308	14,308
			551,144	556,229	484,050	476,021

- (i) 銀行及其他債務的公平價值乃根據市場報價或利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進行估計，此折現法乃根據集團對到期日與該等正接受估值之債務的餘下到期日一致的相若類型借款的現行遞增借款利率作參考。

三十 公平價值計量(續)

(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續)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代表：				
金融資產計量方法				
按攤銷成本	158,291	158,291	173,584	173,584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10,842	10,842	11,083	11,083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1,382	1,382	1,222	1,222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3,887	3,887	3,351	3,351
	174,402	174,402	189,240	189,240
金融負債計量方法				
按攤銷成本	549,082	554,167	482,091	474,062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538	538	481	481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1,524	1,524	1,478	1,478
	551,144	556,229	484,050	476,021

三十 公平價值計量(續)

(2) 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等級

下表列示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之分析。此等公平價值計量根據估值技術內所使用之輸入值而於公平價值等級中分類為不同級別。不同級別定義如下：

- 第一級： 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以外，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為直接(即按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計算所得)之可觀察輸入值；及
 第三級： 有關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值(即非可觀察輸入值)。

	附註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第一級 港幣百萬元	第二級 港幣百萬元	第三級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第一級 港幣百萬元	第二級 港幣百萬元	第三級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香港上市股權證券	十二	2,459	-	-	2,459	2,909	-	-	2,909
香港以外上市股權證券	十二	229	-	-	229	208	-	-	208
上市股權證券(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十二	177	-	-	177	154	-	-	154
上市債券(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十二	4,889	-	-	4,889	4,770	-	-	4,770
香港以外上市/可交易債券	十二及十五	199	922	-	1,121	201	888	-	1,089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	十二	89	-	-	89	96	-	-	96
非上市投資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									
非上市股權證券	十三	-	-	1,967	1,967	-	-	1,953	1,953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非上市股權證券	十三	-	46	590	636	-	46	595	641
非上市債券	十三	-	140	168	308	-	143	175	318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利率掉期	十三及十五	-	76	-	76	-	19	-	19
現金流量對沖-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十三	-	718	-	718	-	317	-	317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十三及十五	-	2,649	-	2,649	-	2,588	-	2,588
交叉貨幣掉期	十三	-	444	-	444	-	427	-	427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十三	-	349	-	349	-	167	-	167
		8,042	5,344	2,725	16,111	8,338	4,595	2,723	15,656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利率掉期	十九	-	-	-	-	-	116	-	116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十八及十九	-	632	-	632	-	381	-	381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十八及十九	-	730	-	730	-	928	-	928
遠期外匯合約	十八	-	8	-	8	-	2	-	2
其他合約	十八及十九	-	16	-	16	-	-	-	-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十八及十九	-	55	-	55	-	6	-	6
交叉貨幣掉期	十九	-	83	-	83	-	45	-	45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十八及十九	-	538	-	538	-	481	-	481
		-	2,062	-	2,062	-	1,959	-	1,959

三十 公平價值計量(續)

(2) 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公平價值等級(續)

沒有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乃利用估值技術釐定。用以估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用以釐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之現金流量折現法分析。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平價值計量之間並無轉撥，及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並無轉入或轉出至第一級或第二級公平價值計量內。

第三級之公平價值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第三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2,723	2,649
收益(虧損)總額確認於		
收益表	(6)	(2)
其他全面收益	9	(9)
增添	4	579
出售	-	(4)
匯兌差額	(5)	(10)
於6月30日	2,725	3,203
有關該等於結算日仍持有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確認於收益表內之虧損總額	(6)	(2)

歸入第三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乃利用估值技術釐定(包括現金流量折現法分析)。於釐定公平價值時，特定估值技術會參照輸入值，如股息流與有關此等特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其他指定輸入值。

將第三級估值使用之非可觀察輸入值更改為其他合理之假設對集團之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股東資訊

上市	本公司之普通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1 彭博資訊：1 HK 路透社：1.HK
公眾持股市值	於2019年6月30日約港幣205,697,000,000元 (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9%)
財務日誌	2019年度中期股息記錄日期：2019年9月3日 派發2019年度中期股息：2019年9月12日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48樓 電話：+852 2128 1188 傳真：+852 2128 1705
股份登記及過戶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
投資者資訊	集團之新聞稿、財務報告與其他投資者資訊， 均於本公司之網站登載
投資者關係聯絡人	如有查詢，請聯絡： 集團投資者關係部 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47樓 電話：+852 2128 1188 傳真：+852 2128 1705 電郵：ir@ckh.com.hk
網址	www.ckh.com.hk
